

目 錄 (2011 年 4 月)

《屬天生命》

愛的交通(一)-----	勞倫斯-----	1
懺悔的心-----	肯培·多瑪-----	3

《信 息》

治服老我(五)約書亞戰勝三十一個王--	宣 信--	5
十字架與自己-----	麥克維-----	8
重價的恩典-----	潘霍華-----	12
聖靈與金錢-----	慕安得烈-----	22
生命詩歌(四)-----		28
約翰福音精意(二)-----	湯普威廉-----	31
藉寶血得勝-----	慕安得烈-----	35

《禱 告》

禱告—「能力」的最大出口---	戈 登-----	43
復興的責任-----	奧斯華·史密斯----	53

《見 證》

屬天的地位(二)無限的祝福---	宣 信-----	63
------------------	----------	----

愛的交通(一)

■ 勞倫斯

讀經：約十五 4-5，歌二 3-4

十三日

人以主為愛的目標，這人滿心都是主，只注意主，集中在主身上。他不覺得自己，只覺得主，就是叫他注意自己，他也只覺得主，因為他滿心都是主。正如一滴露水反射陽光，水在光裏，光在水裏，水也只覺得光，因為滿水都是光。太陽怎樣吸收一滴反射的露水，照樣，神吸收一個返照祂的心靈。這就是愛的交通，多麼神聖的甘甜！

我愛的目標啊，我在你裏，你在我裏。我正如一滴水在你的榮光中閃耀，我也像一塊鐵在你的熱愛裏燒紅。主啊，我是這樣甜蜜的享受你，讓你從我享受你自己，惟獨你自己才配給你享受。你永遠是我愛的目標，所以我可以永遠作一滴閃光的水，你的一塊燒紅的鐵，讓你欣賞我所享受的甘甜，給你喜悅。

人心對準主，一心向主，這人的心就平靜安息，如同一個平靜的湖面反映主的榮光，也像一面明淨的鏡子返照主的形狀；但是這人自己一點都不覺得這美景，他只知主多麼寶貴，只覺得主多麼美好。他是集中在主的身上，所以不知道自己什麼，因為他與主有不斷地甜蜜交通。人以主為愛的目標必以與主親密交通為寶貴。

我心所愛的啊，除你以外我無所愛，但你自己我要而更要，享受還要享受，欣賞還要欣賞。你是無限量的寶貴，我永遠享受不盡、欣賞不完。主啊，我愛你！

我無論做什麼都是一樣的與主親密交通。無論我讀經、祈禱、忙碌工作，我都是一樣與主親密地交通。隨時、隨事、隨地，都

是一樣的與主親密地交通，因為主一直懷抱著我。這正如一個小孩在他母親的懷中，他無論做什麼，或玩、或吃、或睡，都是一樣的親近他的母親，因為他覺得他母親的膀臂懷抱著他。永生的神是我的居所，祂永久的膀臂在我以下。祂是愛我，為我捨己，替我死而復活，把我救到祂的懷抱中。祂的懷抱是愛的懷抱，祂以永遠的愛愛我，祂的慈愛必不離開我。所以我永遠脫離不了祂的懷抱，因此我也永遠能與祂親密地交通。我已經在祂愛的懷抱中，所以我自然能與祂甜蜜交通不間斷。祂是我愛的目標，誰能攪擾我們親愛的交通呢？

摘自：愛的根基

懺悔的心

■ 肯培·多瑪

一，你若想在靈性上長進，就要長存敬畏神的心，(箴十九 23) 不要過於放縱自由，要嚴格地訓練約束你的感官，卻不要沈溺於愚妄的逸樂。

常存懺悔的心，你就要從其中得著更大的熱忱。

懺悔會顯出許多益處，而放蕩的生活常能於很短的時間中消滅這些益處。

二，人若常常想起這如同流放的罪人的生活，和他靈魂的許多危險，卻還能對於塵世的生活感覺到完全的樂趣，豈非怪事！

因為心性輕浮，不注重過失，所以我們就不感到靈魂的真憂傷，多少時候我們正該哀痛的光景卻放聲大笑。

只有在敬畏神和無愧的良心之中，才有真正的自由和喜樂。

三，凡能捨棄一切分心的阻礙物，使自己常存神聖的懺悔之的人，他必定是個快樂的人。

凡能脫離一切玷污良心或使良心不安的事的人，他也必定是個快樂的人。

四，要勇敢的奮鬥，養成一個新的習慣，就能克服一個舊的習慣。

五，你若不管人家的事，別人也將不來妨礙你的事。

不要為別人的事忙碌，你上司的事你也勿庸去管。

先用你的眼睛反觀自身；尤須牢記！先批判自己，然後方可及於親友。

六，你若不得人的喜愛；不必憂愁，(加一 10)卻應當時常思念自己的行為是否能夠謹慎，足以當神的僕人和熱心的信徒而無愧。

少得今生的安慰，(詩七六 5)尤其是肉身的安逸，對於人常常是更好且更安全。

但是假如我們從未或少有嘗過天上的安慰，其過失卻在乎我們自己，那是因為我們不肯尋求懺悔的心，也不肯完全捨棄世界上的虛空和表面上的安慰的緣故。

要知你本不配受天上的安慰，卻只配受許多苦楚。

人若有完全懺悔的心，整個的世界在他眼中，就要變成一片苦海。(士二 4、二十 26，撒下十二 17)

八，一個好人能夠找到足夠悲哀哭泣的適當理由。

因為不論他想到他自己或鄰舍的景況，他看出沒有一個人的生活中沒有苦難。

人愈仔細考察自己，就愈加感到憂傷。

九，罪惡環繞著我們，使我們無法去思念天上的事，且不能感覺憂傷和內心痛悔。

十，你若多思想死後的事，(傳七 1-2)而不圖在此世長壽，無疑地你就要更熱心於悔過了。

你若思想來世地獄的痛苦，(太二十五 41)我相信你也要樂意地忍受此世的一切勞瘁和愁苦，而且也不怕嚴格的禁慾行為了。

但是因為這些事不進入我們的心，我們仍舊只貪愛我們所喜歡的事物，所以我們對於信仰，總是感覺得冷淡而且毫無趣味。

十一，因為我們缺乏靈性的生命，常使我們的身體容易發生怨恨之感。

所以要謙卑地祈求神，賜給你懺悔的靈。還要學先知亞薩禱告說：「主啊！求你以眼淚當食物給我吧，多量出眼淚給我喝。」(詩八十 5)

譯自：效法基督

治服老我(五)

- 約書亞戰勝三十一個王 -

■ 宣 信

(二十六)自以為聖

我們可能注重自己靈性的經驗，使我們注意自己，不看耶穌了。這樣我們在神面前所有的好處，就沾染了利己的污點。真正聖潔的本性，就是忘記自己，隨時仰賴主耶穌的公義，和祂的全備。

(二十七)利己的施捨

即使是最大的賙濟，最大的奉獻，亦可能只是彰顯我們自己，其中的目的，可能是求自己的利益與自己的榮耀。有人很慷慨的贈送了金錢，以後就為所送的金錢定了許多條件。自己關心所贈送的，使自己擾亂不安。如此就失去了無我施捨的精意，他們如此作慈善工作，不過是應付自己一層的喜樂。

(二十八)利己的靈工

我們傳道也可能是出於利己的目的。我們為教會工作，也可能是因愛教會，愛牧師，愛一般的人，我們服務，可能是因為因此能得到舒服的生活，合適的職業，名為作宗教的工作，可能是有利己的因素。今天神的教會，因佈道工作上有了許多利己的毒素，就吃了極大虧。教會為自己人比較向國外佈道所用的經費，是一與七的比例，照樣宗教利己的心，貫透了教會一切的計劃。

(二十九)利己的禱告

許多基督徒最利己的，就是他們的禱告，他們所關心的，不

外乎自己的身體靈魂，自己的家庭，或者他們自己的教會，另外受苦的教會和滅亡的人類，他們似乎是不關心的，他們不為他們祈禱。最高尚的禱告，就是那無我出於純粹愛心的禱告。我們若學會為別人禱告，把死亡的世界負在心上，就必千倍的得著豐富的賞賜，足足的證明，「施比受更為有福」。

(三十)利己的指望

許多人的將來，和他們現在是一樣的利己，他們生活中總是夢想將來的快樂勝利。他們的希望都是屬世界的，並且可嘆，這些希望正像夏天的浮雲。福音的的大盼望，能夠吞沒這些利己的希望和屬世界的念頭。「我們所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榮耀顯現。」一切其他的希望，都必須順著這一個總目標前進，就是盼望天堂得著永遠的安息，都要改變成為更高尚的，更榮耀的了。盼望祂來，這一個指望，把我們從為自己謀幸福，改變成為千萬人謀幸福了。我們因此就竭力作工，預備許多人迎接祂，享受祂的榮耀。只有神能夠賜給我們新的屬天的盼望，這盼望是屬神的，能夠鼓勵我們。

(三十一)我們的生命

就是我們的生命也不可利己的守著，乃應把它當作神聖的托付。真正奉獻的精神，就像保羅所說：「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所領受的職事。」這就是人生的真意義，也是人生唯一的目標，保羅也說：「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所以他又說：「我既這樣深信，就知道仍要住在世界，且與你們眾人同住，使你們在所信的道上，又長進又喜樂。」無我的生活是安全的，這樣的生命非做完神為它所計劃的，是不會失去的。

結 論

我們怎能得勝這些亞衲族的勇士呢？我們怎能得勝自己呢？我們怎能攻下希伯崙的城呢？成就這事的妙法有四點。

我們必須澈底的明瞭，我們不是屬自己的人，保羅說：「你們不是自己的人。」我們必須這樣投降於主面前，使我們永遠不再作自己的主。我們與主立了永約，將自己交接給祂，使祂在我們身上，有完全的主權，永遠的管理我們，我們必須在這條件之內，決不可收回所投誠於祂的。

我們必須讓神把這奉獻的真理，在我們每日的試煉和奮鬥中證實。每次遇到三十一個王當中的任何一個，叫我們能得勝，我們一切所作的，神能夠詳細一步步的給我們證明。我們必須在克己和完全奉獻的工作上，堅固自己，每逢遇到試煉，神向我們的問題，就是：「你是屬自己的，或是屬我的呢？」我們若保留我們與神所立的約，祂就必給我們成就，我們必須立志，要殺每一個新的亞甲王，神就必將他交於死地，只要我們肯定他的死案。

我們要領受利己的消毒劑，就是基督的愛。我們曾看見愛的感化力，譬如一個利己的女子，只愛社會的宴樂，只顧自己的幸福，忽然因為心中發生愛情，就會為她所愛者變成忍耐克己，能受各樣痛苦的賢妻良母了。照樣基督更高的愛，能夠除盡愛自己的心，使我們能夠說：「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是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 15）

末了我們不只需要基督的愛，我們也需要基督自己，能夠勝過這些固執的仇敵，改變我們的生活，不是一個主義，不是一個感動，不是一個理想，乃是一個活潑的基督耶穌，基督將祂的心放在我們裏面，住在我們裏面，我們就住在祂的生命裏，以祂的愛去愛，以祂的思想去思想，在我們一切的動作上照著祂去做，使我們真可以說：「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讓我們接受祂吧！當作我們老我的消毒劑，讓慈愛的主佔據我們的心。

十字架與自己

■ 麥克維

教會中充滿了基督徒的教師和牧師、主日學教師和同工、佈道家和宣士，神的恩賜在他們身上是顯明的，他們也為許多人帶來了祝福，但是當我們仔細的來看他們的時候，我們就發現在他們裏面充滿了自己，他們已經為基督「撇下一切」，他們也想像自己已經預備好了，像古時聖徒一樣要為他們的主捨命，但是在他們隱藏的個人生活的深處，卻隱藏著自己的陰險能力。

這樣的人會常常的在希奇，他們為什麼不能勝過他們已經受傷的驕傲、急躁、貪婪和缺少愛心，他們沒有經歷過「活水江河」的應許。阿！這秘密並不難尋。他們在暗中習慣的在「神龕前敬拜」——在自己的神龕前。他們天天在那裏膜拜頂禮，他們是基要主義者，他們誇耀外面的十字架，但是在裏面他敬拜另外一位神——伸出他們的手來服事一個憐愛的、嬌養的、姑息慣了的「己生命」。他們認識外面的十字架、罪的刑罰的清償、代替者的死——這是基督「成了」的工作。但是他不認識十字架奇妙的不可測度的奧秘，實用在我們內在生命的奧秘——「裏面的奧秘是和外面的十字架一樣的」。但是「基督若不在你們裏面作了內在釘死的工作，割斷你對自己的迷惑，使你與神的愛深深的聯合，即便有一千個天堂也不能給你平安。」許格爾(F. J. Huegel)的《基督的十字架》

神使我硬心的反對自己，

軟弱者以可憐的聲調

懇求舒適、安息與快樂；

我是自己的叛徒；

我最虛偽的朋友、最致命的仇敵，

無論我走何路，它總是我的攔阻。

只有一位能約束我自己，

能從我身上除去這叫我透不過氣的重擔。(羅塞提)

人從他在神裏面原來的家和中心，在那裏神是他的光和生命、

是他的呼吸、是他宇宙的中心太陽——從這至高者的隱密處，人離開了，並且進入了遠方自己的世界中，進入了與神分開疏遠的黑夜中。人推翻了神。「己」僭奪了寶座，一個總不肯退讓的篡位者；「己」成了人所附著新的偽的中心。在日光之下，他再也沒有愛什麼，像愛他自己一樣，就是他最好的行為也不過是他隱藏的屬己的精裝形式、污穢的破衣；他總是用右手做他自滿的左手所要知道的事。勞威廉(William Law)說：「『己』是我們墮落狀態一切之惡的根、枝和全樹。」

當這幾乎是「全能」的己推翻了奪了全能者的王位的時候，神能做什麼呢？神並不會驚奇的。但是這悲劇怎樣的是一切悲劇中最悲慘的阿？放蕩而不羈的人怎樣才能從他對自己可惡的虛偽的迷戀得釋放呢？神決不能強迫勉強人，祂至高的榮耀應得到的是一個不勉強的敬拜。祂不會折扣祂自己的目的，祂的榮耀目的。這裏就表現了神的智慧，十字架真是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各各祂是神的斧頭放在「第一族」樹的根上，亞當被砍下來了，一個新的亞當登了寶座。

主耶穌來了是要作新人類的元首，祂甘心樂意的來取了罪身的形狀。祂用捨己的愛之繩索把我們與祂自己緊緊的捆在一起，帶著我們與祂自己一同進入死的深處，要清算我們罪的刑罰，並且勸服我們，叫我們選擇，不選擇自己。祂揀選了死是為我們死，在我們的地位上死，是的，為該死的我們死了——為的要救我們脫離這犯罪的自己。

來吧！同蒙天召的信徒們！人子已成為罪——成了咒詛——像蛇一樣的被舉起來與祂的母親一同站在十字架下：「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刺透，叫許多人心裏(是的，你的心、我的心)的意念顯露出來。」「但是」，有人問說：「為什麼是蛇呢？——為什麼不是百合花或是玫瑰呢？——為什麼不是一些可以表示祂為王和救贖工作的可愛東西呢？」但是，當神要畫出我們「犯罪己」的可咒詛的品格的時候，祂是不會錯誤的，只有蛇能象徵這個真理，這給我看見一個嚴肅的亮光，它徹底的刺透了我，這是我完全的本相——不只是我的罪，也是我的己，我所作的是從我是什麼人產生

出來的，沒有粉飾的真理已經出來了，這是我，我的己，為什麼要遮蔽住眼睛呢？我要仰望十字架，並且願意履行它嚴肅的含義。

我看見在彼拉多堂前的群眾，
我注意他們忿怒的態度，
他們驚天動地的喊著「釘祂十字架！」
並且帶著褻瀆。
在那呼喊的群眾中，
我覺得我就是其中之一
在那嚷鬧粗暴的聲音中，
我認識了我的己。

是我使聖血傾，
是我釘祂在木頭上，
我釘死了神的基督，
我加入了戲弄祂的群眾。

在十字架旁我真見了，
群眾的戲弄和受苦者的呼喊，
但是我的聲音似乎告訴我，
只有我獨自在戲弄祂。(木納爾)

這樣的承認似乎太可怕了嗎？我是否猶豫的不肯自認？但是我怎樣敢不承認呢？除非我承認了，我總無法否認，從十字架的寶座上高高的被舉起，我先被拉住承認自己，而後再否認祂，我不再談到一半基督、一半己，我是受了咒詛，不是被砍在原處，我乃是被砍下、砍掉，與過去、與己的本身的關係完全分開了，我就是被交託給咒詛，在另外一位的裏面，我已經受了律法制裁，一個可恥的結局，一個永遠的結束。

這司法的判決要我最誠意的順服，我要同意對於我的宣判，在其上簽名。我不是要去釘死己，這是一個太偉大、太神聖的事，我已經奉獻給死，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這事已經成功了，但是我必須在我死刑的宣判書上簽字，我必須同意神的處置，我必須選擇在祂死的權能中，推翻我並否認自己。十字架的確實是

神基本的兵器。但是基督的死，只能在我們用信心與祂聯合的時候才發生有效的能力；我必須認基督神聖的死，就是我的死。

這樣的捨己不但是與某些的罪分開，乃是將十字架的斧頭在自己的樹根上，神說，把這樹砍下來，不是僅僅修剪而已。一切的自義、自尊、自辯、自榮、和致命的自憐——這些和所有其他的千萬表現都是屬於肉體的茂葉，是深深的扎根在己卻變高聳枝子。去修剪它，不過是把己的生命移在其它更險惡的根上，把法利賽人發展成為一棵大樹。在外表上，他或許可以顯得很美麗，在人中間可以得到人極大的尊敬，但是在這些的後面，那些與他最親近一起生活的人，卻能流淚的見證，在自己的綠色樹上所懸掛著的苦果。

但是有一個極豐富的盼望，我已經被接在那「被釘者」的身上，與神的性情有分，我所分享的生命是一個已經釘死的生命，一個已達到高峰捨己的生命；是永能勝過自己的生命，但是感謝神！我已經為基督所得著，當我將一切都降服在祂面前的時候，祂全能的死就要在我身上作祂那內在釘死的工作，被釘的主得著我越多，我就必須越向自己死。

有人問慕勒(George Muller)服事的秘訣，他便回答說：「有一天『我死了』。」當他這樣說的時候，他向下屈身，幾乎碰到地板，他又繼續的說：「向慕勒死了，向他的意見、嗜好、興趣、意志都死了，向世界的稱讚和責難死了、向我弟兄或朋友的讚美或譴責死了，從此以後，我只求能討祂的喜悅。」

雖然我是無有，我卻在你神的完全中誇勝，
飽嘗絕對降服的甘甜和屬靈的喜樂。
雖然我是無有，我卻因在你裏面找到一切而歡呼；
不是我，乃是基督，直到永遠！
阿們！唯願如此！（朋納德）

摘自：重生與釘死(Born Crucified; L. E. Maxwell)

重價的恩典

■ 潘霍華

一、廉價的恩典

「廉價的恩典」乃是我們教會的死敵。我們今天正是為重價的恩典而戰。

「廉價的恩典」就是在市場上所販賣的恩典，有如廉價商場所叫賣的貨品一樣。聖禮、赦罪，以及一切靈性的安慰，都在削價求售之中被拋售了。恩典被人看為是教會取之不竭的寶庫，教會用不著查詢或以限制，就可以用慷慨的手博施福惠。這是沒有代價的恩典！這是不求代價的恩典！我們想像為恩典的根本性質是在於其賬項早已預付了；並因早已付過錢的緣故，就可以免費得著一切。既然所付的代價是無限的，所以使用恩典的可能性也是無限的。然而，假若恩典不是廉價的，那又將如何呢？

「廉價的恩典」就是將恩典作為是一種教義，一種原則，一種制度。它只宣講罪得赦免為一般的真理，神的愛被作為是基督教的神「概念」。人們以為只要在頭腦上同意那種概念，就可以獲得赦罪。人們以為教會若對恩典持有正確的教義，實際就在恩典上有份了。在這樣的一個教會中，世界為其罪過找到廉價的遮蓋；無需為罪憂傷，也不必希望真正脫離罪惡。所以，廉價的恩典就等於拒絕神永生的道，事實上也就等於否認神的道成肉身。

「廉價的恩典」係指不用罪人稱義而罪得了赦免稱正直。他們說，唯獨依靠恩典成就一切的事，所以一切的事仍可以像從前一樣，絲毫不改變。「人的一切努力不能贖罪愆」。世人依然行在老路上，所以正如路得所說，「即令有最好的行為」，我們仍然是罪人。那麼讓基督徒像世界其餘的人一樣地過活，讓基督徒在生活的各方面遵照世界的標準而行，而不必妄自渴望在恩典之上，過其與罪惡的舊生活不同的生活罷。那是狂熱派，重洗派及其同

類的異端！基督徒要小心，不要背反和褻瀆了神白白的和無窮盡的恩典啊！基督徒不要嘗試竭力過順服耶穌基督誠命的生活，以致創立按字句解釋的新宗教啊！世界已經藉著恩典而被稱為義了。基督徒知道這件事，並且看得十分的認真。他必定不能反抗這種不可或缺的恩典。因此之故——讓他像世界其餘的人一樣地過活吧！

自然，他也願意去作一些特別的事，且若是不這樣嘗試而安於世界的生活，那實在需要不少的自制。然而，若有基督徒必須達到自制，實行避免出風頭，及過著與世界不同的生活。他必須讓恩典成為真正的恩典，不然他就會使世人對這種「白白賜予的恩典」失去了信心。讓基督徒安於其屬世的通俗，安於這樣捨棄任何高過世界的標準罷。他這樣作是為了世界的緣故，而不是為了恩典。讓他得著安慰，深信已經得著了這種恩典罷——因為唯獨依靠恩典成就一切的事。讓基督徒不必跟從基督而享受其恩典的慰藉罷！那就是我們所說的「廉價的恩典」了，這種恩典只叫罪得正直，而不使那悔改者離開了罪而罪也離開了他的罪人得稱為義。廉價的恩典不使我們獲得罪的赦免，不使我們從罪的勞役中得到釋放。廉價的恩典乃是我們給予自己的恩典。

「廉價恩典」是傳揚不需悔改的赦免，沒有教會管教的洗禮，不用認罪的聖餐，和不必本人親身認罪的宣赦。「廉價恩典」是不付作門徒代價的恩典，是沒有十字架的恩典，也是沒有道成肉身和永遠活著的耶穌基督的恩典。

二、重價的恩典

重價的的恩典是埋藏在地下的寶貝，人為這寶貝的緣故，就歡歡喜喜地變賣他一切所有的。它是重價的珍珠，使商人願意賣去他一切的貨物來購買。它是基督執掌王權的統治，使人為了這個緣故，情願挖出叫他跌倒的眼睛；它是耶穌基督的呼召，使得門徒為此甘棄漁網而跟從祂。

重價的恩典是必須再三尋找的福音，是必須祈求的禮物，是

必須手叩的門。

這樣的恩典是貴重的，因為它呼召我們來跟從，並且它是恩典，因為它呼召我們來跟從耶穌基督。它是重價的，因為它使人付上生命的代價，它是恩典，因為它賜給人那唯一的真生命。它是重價的，因為它定罪，它是恩典，因為它使罪人稱義。尤其要緊的，它之所以貴重乃因它使神付去了祂兒子的生命為代價：「你們是重價買來的」，神付上了如此重大的犧牲；我們就不能看為是廉價的了。尤其要緊的，它是恩典，因為神為了我們的生命，並不以為付出祂的兒子為太貴的代價，乃是將祂交給我們。重價的恩典就是神道成肉身。

重價的恩典是神的聖所，這種恩典必須要防備世俗，不要丟給狗吃。(太七 6)所以它是活生生的道，是神的話，是祂所講的，使祂喜悅的道。重價的恩典使我們面對跟從耶穌的恩召，它使憂傷的靈和痛悔的心得到赦免的一句話。恩典是重價的，因為它強迫人俯伏在基督的軛下而跟從祂；它是恩典，因為耶穌說：「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

彼得在兩個不同的場合中接受了「跟從我」的宣召。它也是耶穌對門所說的頭一句和末一句的話。(可一 17，約二十一 22)在這兩次宣召之間展開了人的一生。頭一個場合是在革尼撒勒湖邊，那時彼得聽了耶穌的話，撇下他的漁網和技藝而跟從了祂。第二個場合係復活的主在他重操故業時，再一次把他領回來。地點仍是在革尼撒勒湖邊，並且這次的呼召也同樣是「跟從我」。在這兩次呼召之間，包括著作門徒跟從基督的全部人生。在這兩次呼召的中途，彼得承認了耶穌是神的基督。在開始，在末了，及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時候，彼得三次聽見那種同樣的宣告說，基督是他的主，他的神。每一次，都是基督的恩典宣召他來跟從，並在他承認耶穌是神的兒子向他有所啟示。恩典在彼得的旅途上曾經三次抓住他，這同樣的恩典用三種不同的方法向他宣佈。

這種恩典無疑地不是自己給予自己的。乃是基督本身的恩典，這恩典有一次說服了這個門徒撇下一切來跟從祂，有一次在他心

裏動工，使他作了那項令世界認為是莫大褻瀆的認信。又有一次，邀請彼得去為他所曾否認的主，赴那那高的殉道士團契，並因此而赦免了他一切的罪。在彼得的生命中，恩典與門徒職份是分不開的。他已經領受那重價的恩典了。

三、修道主義的正誤

當基督教廣佈寰宇，而教會趨於較世俗化的時候，人們對恩典之貴重性的了解就漸漸消失了；世界已經基督教化了，恩典也已成了世界共有的財產。它是可以用賤價得來的。然而羅馬天主教會還沒有全然失去那種早期的看法。教會十分聰明地容許修道運動，並防止教會陷於分裂，那是非常有意義的。在教會邊緣的修道院裏，這種先期的看法還是保留著。

在修道院裏，人們還記得恩典是要求代價的，他們知道恩典的意義乃是跟從基督。在修道院裏，他們為基督的緣故撇下了一切所有的，天天竭力實行祂的嚴格的誡命。因此，修道主義對於基督教之世俗化及恩典之漸趨低廉，乃成了一種活生生的抗議。

但教會卻十分聰明地容忍這種抗議，並防止其達於理所當然的結論。因此教會成功地將修道主義相對化起來，甚至藉之以辯明其世俗化的生活為合理。修道主義被視為個人的成就，不是一般平信徒所能望其項背的。將耶穌的誡命要求限於一小群專家的身上，以致發生那種不幸的雙重標準的觀念——將基督徒的順服劃分為最高和最低的標準。每當教會被控告為太世俗化的時候，它總是指著修道主義，說在羊圈裏也有過較高生活的機會，於是得以辯明其他人士可以過那標準較低的生活。

這樣，我們就得到一個矛盾的結果，因修道主義的任務原是要在羅馬教會中，保存原始教會對貴重恩典的看法；但如今反為教會世俗化的生活提供了結論性的理由。就一般而論，修道主義的錯不在於其嚴格性，（雖然連在修道院前，對耶穌旨意的正確內容仍有許多的誤解。）乃在於其高舉自己，以為這是少數蒙揀選者的個人成就，並以此為其特別的功德，以致離開了真正的基督教。

四、馬丁路得信仰的經歷

當改教運動來到，藉著神的看顧興起了馬丁路得，使他恢復純正及重價恩典的福音。路得出身於修道院；他是一個修士，這一切不過是神安排中的一部分而已。路得撇下了一切而跟從基督，走上絕對順從的道路。他為了要過基督徒的生活而捨棄世界。他曾學習順從基督和祂的教會，因為只有順從的人才能相信。叫路得入修道院的召命，乃是要求他將其生命作完全的降服。然而神粉碎了他一切的希望。祂藉著聖經向他指出，跟從基督並不是少數蒙揀選者的成就或功德，乃是神對一切基督徒的命令，不應因人而有任何差異。然而，修道主義已將作門徒的謙卑工作變為聖徒有功德的活動，又把作門徒的捨己化為「宗教份子」狂妄的靈性自負。「世界」業已潛入修道生活的核心，再一次施行毀壞的工作了。

修道士原欲逃避世界，結果反成了愛宗教世界的一種險詐形式。修道生活的根基已經離開了信仰的生命，所以路得唯有抓緊著恩典。正當整個修道主義的世界在他面前崩潰的時候，他看見神在基督裏伸出聖手來拯救他。他用信心握緊那隻手，相信「不管我們所過的生活是多好，然而我們所作的事沒有一件能救我們。」他從恩典中所領受的是貴重的恩典，這種恩典粉碎了他整個的存在。他必須再一次撇下他的網來跟從。第一次跟從是當他進入修道院的時候，那時他除了保留虔敬的自我以外，把一切事都撇下了。

然而這一次卻連他的自我也被拿去。他順從這種呼召，不是由於自己的善功，乃是純然由於神的恩典。路得聽到的話不是這樣：「當然你是犯了罪，但現在一切都赦免了，你就這個老樣子享受赦罪的安慰罷。」不，路得必須離開修道院回到世界去，這不是因為世界是良善的與聖潔的，乃是因為修道院只不過是世界的一部份而已。

路得從修道院回到世界，乃是世界自古教會以來所受最嚴重的一擊。若比較他作修道士時所作的捨棄，與他回到世界時所必

須作的捨棄，那麼，前者僅如小孩子的玩意罷了。現在則是正面的肉搏。跟隨耶穌的唯一方法就是生活在世界中。改教前，基督徒的生活係少數優秀份子在修道主義特殊有利情況下的成就；改教後，這卻是每個活在世上的基督徒的責任了。每一個人在日常生活與工作中，必須完全順服耶穌的誡命。因此，基督徒生活與世界生活之間的衝突就最為顯明。這是基督徒和世界的肉搏戰。

若以為路得重新發現純正恩典的福音，係使人普遍免去順服耶穌的吩咐，或以為改教運動的偉大發現，係在於神赦罪的恩典自動地給予世界公義和聖潔，那就對他的行動大大誤解了。相反地，路得認為基督徒屬世的職業，若非對世界發出最後最澈底的抗議，則不是聖潔的。基督徒屬世的使命，唯有用來跟從耶穌，方能從福音中獲得新的許可和理由。而驅使路得離開修道院回到世界的，並不是罪的得稱正直，乃是罪人的被稱為義。他所領受的恩典是重價的恩典。這是恩典，因為它是乾旱地上的水，苦難中的安慰，擺脫了偏行己路的束縛，並使他一切的罪獲得赦免。而且這是重價的，因為這絕不是叫人免去善行，乃是叫人必須比以前更認真地接受盡門徒之職的呼召。它是恩典，因為主耶穌所付出的代價是這麼的大，它所付出的代價是如此重大，所以它是恩典。這才是改教運動福音的奧秘——罪人被稱為義。

五、廉價恩典的由來

然而改教運動的結果，不是路得對恩典之純潔與貴重的看法得了勝，乃是人底敏銳的宗教直覺找到了如何可以用最低廉的價格獲得恩典。這一切的破壞。只需要將真理稍為巧妙地轉一轉，加以輕微到人差不多看不出來的改變，就大功告成了。因為路得曾說，不管人的說法和行為何等屬靈，都不能在神面前站立得穩，因為在根本上人總是尋找自己的益處。在不幸的深淵中，路得只是憑信心抓住了神對其一切罪白白的和無條件的赦免。那種經驗使他明白，這種恩典需要他的生命作代價，而且必定每天繼續向他索取同樣的價錢。

這種恩典絕不免除他作門徒的身分，而只是叫他成為一個更熱心的門徒。每逢路得論到恩典的時候，他常常用上述的結論表明恩典奪取了他的生命，現在已將這個生命第一次向基督作了絕對的順服。他只能這樣地論到恩典。路得曾說，唯獨恩典能救人；他的追隨者接受了他的教理，而且也照著字句反覆傳誦。但是他們遺漏了那不可改變的結論——作門徒的本分。路得不必常常明顯地提到這個結論，因為他所說的，就像常常蒙恩帶領要最嚴格地跟從基督的人一樣。以路得的教理作標準來看，他的追隨者原是無懈可擊的，然而他們的正統觀念卻把改教運動認為是神在地上所啟示的貴重恩典結束和毀壞了。罪人在世上被稱為義既然退化為罪和世界的得稱正直，重價的恩典也就變化為不必盡門徒之職的廉價恩典了。

路得曾說，不管我們過的生活多麼好，但我們所作的一切全是無益的。他說，在神的眼中，除了「赦罪的恩典和善意」，沒有什麼能幫助我們的。然而當他說這話時，就像他知道在危機中被召，要撇下一切，使得他再有機會來跟從耶穌一樣。他之承認這恩典乃表示要對困擾他的罪作最後的，斷然的決裂，而絕不是讓那種罪得稱正直。他藉著抓緊神的赦免毅然決然地捨棄自我主張的生活，並且決裂得如此的深，以致使他無可避免地要堅定地跟從耶穌。他常常仰仗這件事作為整個問題的答案，然而這答案不是人能解答的，乃是神所解答。

但不幸地，他的追隨者卻將這「答案」作為計算自己問題的既知數，這就是麻煩的根源了。假若恩典是神的答案，是賜給基督徒生活的禮物，那麼，我們就不能片刻不跟從基督。但如果恩典是基督徒生活的參考資料，那就是說，我可以安排怎樣在世上過基督徒的生活，因為我一切的罪早就預先得稱正直了。我願意怎樣生活，怎樣犯罪都可以，而且我可以靠賴這種恩典赦免我，因為世界畢竟在原則上已經藉恩典稱義了。所以我可以保守著中產階級的世俗生活，我可以仍然像以前一樣，只是現在再加上確信有神的恩典覆蓋我而已。世人之成為「基督徒」就是藉著這種「恩典」的影響，但基督教之流於世俗化卻不免達到了空前未有

的程度。基督徒的生活與中產階級的可敬生活原是相反的，但現在卻消失了。

如今基督徒的生活則變為就是活在這個世界中，與世界一樣，完全與世界沒有什麼分別。事實上，因為恩典的緣故，基督徒反被禁止與世界有所分別了。結果，我作基督徒的唯一責任，就是在禮拜天離開世界一兩個鐘頭，守守禮拜藉以保證我的罪完全得到赦免而已。我不必再打算跟隨基督，因為廉價的恩典既係作真門徒的死敵，是作真門徒必須嫌棄和深惡的，它已經使我免去那種責任了。若把恩典看為計算自己的問題的既知數，這乃是最低廉的恩典，但若作為整個問題的答案，則是貴重的恩典。所以我們對於真正福音教理的用法，實在有差之毫釐，謬以千里的危險。在兩者的情形中，我們的信式是相同的，都是「唯獨因信稱義」。然而誤用這公式，乃是將其中的精華完全破壞了。【註】

我們信義宗的人好像是聚集在廉價恩典屍骸四圍的一群鷹，我們在那裏喝了那扼殺我們一生跟從基督的毒藥。誠然，我們在基督教圈子內，已將純粹恩典的教義推崇到無比尊貴的地步，那是一點不錯的，事實上，我們已把這教義高舉到與神同等的地位了。路得的公式到處被反覆傳誦，但其中的真理卻被曲解到自欺的地步。只要我們的教會一直持守著稱義的正確教義，我們就毫無疑問地相信其為一個被稱為義的教會！所以他們說，我們若必須維護信義宗的遺產，就要以最便宜與最容易的條件將這種恩典給予別人。若作「信義宗」教友，就必須將跟從基督的事讓給律法主義者，加爾文派及狂熱的人——這一切都是為了恩典的緣故。我們稱世界為義，並判定那些要跟從基督的人為異端。結果一個國家成為基督教與信義宗的國家，但卻犧牲了作真門徒的責任，這樣付出的代價太便宜了。無怪廉價的恩典今日正大行其道。

但我們是否也明白這種廉價的恩典像迴旋刀一樣，已經轉向我們這裏來了呢？今日有組織的教會的崩潰，正是我們廉價傾銷恩典的政策所產生的必然結果。我們批發聖道和聖禮，我們給整個國家施洗，行堅振禮及宣赦，不加查詢也不要求什麼條件。我們的人道主義的感情，使我們把聖物給那些褻慢和不信的人。我

們傾出流不盡的恩典。然而幾乎聽不到要跟從耶穌走窄路的呼召。那些推動古老教會設立學道班，使教會與世界的界線得以嚴格分開，並使貴重的恩典得到充分保護的真理去了那裏呢？

路得警告傳福音者不要使人安於不敬虔的生活，到底有什麼意思呢？使世界基督化的例子，是否還有比這實例更加的可怕與不幸？我們怎樣比較查理曼所處死的三千個撒克遜人，和我們今日千千萬萬在靈性上死了的人呢？對於我們來說，祖先的罪要臨到第三代與第四代的子孫，已經得到充分的證明了。廉價的恩典對福音教會已成了絕對殘酷的事。

六、這種廉價恩典的危害

這種廉價恩典對我們自己的靈性生活同樣不幸。它不單不開啟到基督的路，反而加以封閉。它不單不呼召我們跟從基督，反而使我們剛硬以至於悖逆。或者我們曾經聽過跟從祂的慈聲呼召，甚至也會順著這種呼召，在順服中走了作門徒的開頭幾步，然而我們就遇上了廉價的恩典。那不是殘酷無情麼？這種話臨到我們身上的唯一效果，就是阻擋我們進步，引誘我們安於世界的平凡標準，藉著告訴我們走的是自己所選擇的道路，說我們努力操練自己是徒然的，以止息我們因作門徒而有的喜樂——這一切不單是無用的，更是極其危險的。

它告訴我們說，總而言之，我們的救恩已為神的恩典所完成了。冒煙的亞麻布已被無情地撲滅了。對人這樣說話真是不客氣，因為給人這樣廉價的恩典，只能使人莫知所措，及引誘人離開基督所吩咐的道路而已。抓住了廉價的恩典，就永遠不知道貴重的恩典。他們既受到欺騙，力量被削弱，就會以為他們有了這種廉價的恩典，便夠剛強了——其實他們是喪失了作門徒和度順服生活的能力。所以宣講廉價的恩典，要比任何看重行為的誠命更加敗壞基督徒。

在以下幾章中，我們要為那些給這個問題所困擾，及對「恩典」一詞完全失去了意義的人，嘗試尋找適當的信息。我們必須要為真理的緣故而說出這種信息，因為我們當中那些承認廉價恩

典使他們失去了跟從基督的人，更由於失去了跟從基督而失去了對貴重恩典的了解。說得簡單一點，我們必須負起這個任務，因為我們現代正要承認我們已經不再作真門徒了。我們承認雖然就恩典的教義而論，我們的教會是正統的，但我們不再確實知道我們所屬的教會是否跟從她的主。所以我們必須嘗試真正瞭解恩典和作門徒之間的相互關係。我們再不能避免這個問題了。我們已經日漸明白，今日教會面臨最迫切的問題就是：我們怎樣才能在現代的世界中過基督徒的生活？

那些在我們欲走的路上已經抵達終點的人是有福了，他們發現恩典之所以貴重，正由於它是神在耶穌基督裏的恩典這一條真理，是決非自明的，因而感到驚異。那些已為耶穌基督的恩典所勝而率直地跟從祂的人有福了，他們能夠用謙卑的心，歌頌基督的恩典足夠他們所用。那些知道這恩典使他們能夠活在世上而不為世界所同化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由於跟從耶穌基督，確信他們的名字記在天上，以致得在世上過著真正自由的生活。那些明白作門徒純然是靠恩典過活，而這恩典就只是作門徒——的人有福了。那些按這詞的意義而成了基督徒的人有福了。因為對於他們來說，「恩典」一詞已經證明是憐憫的泉源了。

【註】：「唯獨因信稱義」正確使用原則，乃是因信捨棄自我主張的生活，完全歸附祂，作祂的門徒。因羅馬書上說：「為祂的名信服真道」，（羅一 5）即順服神和基督，及他們所宣示的真道。

聖靈與金錢

■慕安得烈

經文：

「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銹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天上沒有蟲子咬，不能銹壞，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裏，你的心也在那裏。」(太六 19-21)

自五旬節聖靈降臨住在人裏面，祂便開始擔負管理他們整個生活為人的任務。他們在心靈上，任何事都應在祂的感動和帶領之下。他們生活、動作、每一件事都應「在聖靈裏」，如此成為完全屬靈的人。

因此，自然而然地他們的財產，他們的金錢及用途都應歸祂管轄之下，而他們的收入和支出從今受到一種前所未有的，新的原則所鼓舞。在使徒行傳開始的幾章裏面，我們看到聖靈表明祂對信徒的金錢的使用有權作指引和判斷，假如我想知道我這個信徒應如何奉獻，讓我查考聖靈對金錢在信徒生活及在教會中的地位有什麼教訓。

聖靈佔有金錢

首先我們看到：聖靈佔有金錢。「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徒二 44-45) 又「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巴拿巴他有田地，也賣了，把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徒四 34、36)

信徒沒有特別的命令或指導，只是因著祂澆灌在他們心裏的愛，因聖靈所賜的喜樂中，因著他們現在得到天上的財寶而產生的喜樂；他們自發地、甘心樂意拿出他們的財產隨主和主的僕人使用。

這是非常自然的，若非如此才會見怪，也會是教會一大損失。金錢象徵著這世界的權力和快樂，是世人主要偶像之一，常吸引人離開神；又是一種不斷使人追求名利的誘惑，是基督徒每日所遇到的。假若主的救恩不能拯救我們脫離金錢的勢力，那便算不上完全的救恩。五旬節的故事告訴我們當聖靈完全佔有了人心，世上的財物便失去它們的地位，而金錢只不過是向神向人表明我們的愛，或為我們服務主及鄰舍的工具而已。當我們把自己放在祭壇上的時候，我們同時也把屬我們的金錢放在祭壇，使它都歸主為聖，並使整個祭壇分別為聖。

這兒我們看到信徒奉獻真正的秘訣，實在說，可真是一切真實基督徒生活的推動力——乃是聖靈所賜的喜樂。我們的奉獻有多少是欠缺了這成份呢？恐怕我們的奉獻多出於習慣、榜樣、人性的倫理和動機、責任感、或周圍的需要等等的推動，大多出於我們的善意，而很少出自聖靈的愛和能力的推動。以上所舉的並非無其價值，許多時候聖靈利用這些因素來推動我們奉獻。對於奉獻的原則，我們十分需要諄諄的訓誨，我們亦需要養成一定的習慣來奉獻。可是我們更需要明白這些不過是人性的方面，決不足以使我們每一個奉獻成為獻與神的馨香之祭，同時又給我們本身帶來天上的福祉。真正的奉獻背後的推動力，應是聖靈所賜的喜樂。

無可否認，今日全球的教會都有一種普遍的現象，就是神的工作供應不足，一般信徒花在自己身上的金錢，與奉獻給神的金錢有畸形的比例。在失喪靈魂及窮苦者中工作的神的工人所發出的呼求是扎心的。這無非更深證明信徒對聖靈能力的認識仍有限，讓我們以最懇切的心情祈求，使我們的一生完全活在聖靈的喜樂中，使我們的生命絕對的向祂降服，受祂管理，以致我們所有的奉獻都是藉著主耶穌基督成為屬靈的祭物。【註】

聖靈可以不用金錢

第二個從五旬節學到有關金錢的教訓，在使徒行傳第三章 6

節：「彼得說，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你起來行走。」這兒的教訓是：聖靈可以不用金錢。

我們第一個教訓是五旬節的教會需要金錢來作它的工作；於是五旬節之聖靈便供給金錢；金錢即可成為聖靈大能工作的證據，又同時可成為讓聖靈更深工作的工具。

然而其中亦有危險性。人們很容易便以為金錢是最大的需要，以為大量金錢的收入便可證明有聖靈的同在，又以為金錢便是力量和祝福。我們第二個教訓是需要打消了這錯覺，叫我們看到聖靈的大能不需要金錢亦有效。聖靈是神的大能，一時屈尊來使用聖徒的金錢，另一時證實祂完全不用倚賴它。教會必須順服下來，學習進入這雙重的真理：聖靈是有權要求使用屬靈的錢財；而聖靈最大的工作亦可不用金錢來成就。教會永不應乞求金錢，彷彿是她能力的後盾一般。

看這兩個門徒，彼得和約翰，身無分文，然而因著他們的貧窮，卻有能力施出屬天的祝福。「雖然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他們那兒學來這些？彼得說：「金銀我都沒有，……奉耶穌基督的名……行走吧。」這叫我們回想主耶穌要他們甘心過貧窮的生活，而祂本身更為他們立了美好的榜樣。藉祂神聖的貧窮，祂向世人證明了完全信靠父神的人生，既有天上的豐盛，便不用倚靠地上的財物；而地上貧窮的生活，更宜於管理永恆的財寶。基督徒門徒中與祂親密同行的人，發覺當他們跟隨祂貧窮的人生腳步的時候，便更體驗到與祂同得能力。使徒保羅也跟隨聖靈學習了同樣的教訓。從保羅眼光中看來，絕對的不受制於身外物，甚至地上合法的東西，對見證那看不見的天上財富，實在是如何真確充足的奇妙。——他差不多說是地上合法的東西對天上財寶的見證不可少的——而是一種幫助。

我們可以確定地說，當聖靈的大能在他的教會中彰顯的時候，會再一次見到祂使用信徒的財產。一些人會因著活潑的信心，相信天上的產業無比的價值，也因著聖靈所賜給他們滿溢的喜樂而

獻出一切財富，甘心過貧窮的生活。而許多缺乏的，在困境中，作神的工的，便會在完全喜樂體驗到：「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所有的給你：奉耶穌基督的名，行走吧。」還有一些雖沒有蒙召獻出所有，仍不由自主地慷慨施贈，因為他們漸漸見到獻出所有的權利，深深渴望能稍盡本份。於是我們將有一個教會，是樂意的及豐盈的施與，卻沒有半點倚靠錢財，反以那些蒙恩有力量在祂的貧窮中追隨耶穌基督的腳步的為最可敬。

聖靈試驗金錢

我們第三個教訓是：聖靈試驗金錢。

就是在聖靈最有力運行的時期，所有信徒奉獻的金錢，也不全都是在祂感召下奉獻的。然而卻都在祂監督之下，而祂會不時向每一顆真誠順服的心指出其中欠缺或不對的。請聽：巴拿巴「有田地，也賣了，把價銀拿來。」可是亞拿尼亞「賣了田產，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其餘的幾分，拿來放在使徒腳前。」亞拿尼亞拿來他的奉獻，他和他的妻子都立時氣絕身亡。究竟這奉獻有什麼罪過？就是因為他的奉獻是虛偽的。他私自留下了一部份。他聲言盡獻所有，實際上卻沒有。他對奉獻不是全心，也非樂意的，卻想得到盡獻所有的名譽。在五旬節教會時代，聖靈就是奉獻的主動者：亞拿尼亞的罪就是褻瀆聖靈的罪，無怪乎經上兩次記載：「全教會，和聽見這事的人，都甚懼怕。」（徒五 5、11）若是在奉獻的事上也很容易犯罪，若是聖靈觀察、判斷我們所有的奉獻，我們真要謹慎、戰懼。

那麼究竟他的罪是什麼？簡單地說：亞拿尼亞聲言盡獻所有，卻沒有這樣作。這樁罪，也許不是在它最明顯的形式上，卻在它較不易覺察的形式及在它的精神上，實是十分普通，我們意想不到的普遍。我們中間不是有許多聲言奉獻全身給主，卻在金錢的使用上證明他們是虛偽的？我們中間不是有許多聲言他們的金錢乃屬乎主，他們不過是祂的管家，要按祂的意旨來使用；然而，看他們花在自己身上的與花在神的事工上的數目，看他們如何為

將來積聚財寶，便證明所謂管家不過是物主的另一名詞而已。

一個信徒不用正式犯猶大、或該亞法、或彼拉多釘主在十字架上的罪，然而在他的行為上可能就表現出那種罪的精神。同樣地，我們可能一面定亞拿尼亞的罪，一面卻像他一樣，在我們聲稱的奉獻上有所保留而叫聖靈擔憂。要避免這種危險，除非我們存著對「己」有一個神聖的戒心，真誠地完全放下自己的成見，不要自己為自己辯護，可以保留多少，應該奉獻多少，而讓聖靈察驗我們。我們的奉獻若要行在聖靈的喜樂中，就必須行在聖靈的光明中。

那麼究竟什麼驅使亞拿尼亞犯這樁罪？最可能就是見到巴拿巴的那樣作，不願意比不上他人。唉，我們多麼常常顧慮人家對我的看法，而忽視了在那洞察人心的神眼中有何價值。

惟願聖靈教導我們，使我每一筆金錢奉獻成為一個完全奉獻給神的生活的一部份。除非我們被聖靈充滿，這是不可能的；然而這是可能的，因為神要用聖靈充滿我們。

聖靈拒受金錢

還有一個教訓，與亞拿尼亞的教訓同樣重要，同樣嚴肅(徒八18-20)：聖靈拒受金錢。

「西門拿錢給使徒，說，把這權柄也給我，……彼得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罷；因你想神的恩賜，是可以用錢買的。」任何人試圖用錢來得著教會的權柄或影響力終必滅亡。

這兒，西門較亞拿尼亞為甚的，他所作的是一種愚昧，完全不瞭解基督的國度是屬靈的不屬世界的性質。西門簡直不瞭解他所面對的人。他們需要金錢，他們可以好好的使用金錢在自己身上或別人身上。然而聖靈，帶著那眼所未能看見之世界的能力和財富，已如此控制、充滿他們，以致在他們眼中，金錢不算什麼。寧願金錢滅亡，也不讓它在教會中有任何影響力。寧讓金錢滅亡，也不要使人以為一個富人能在屬靈的國度中，獲得一種人所不能

獲得的地位或權力。

教會是否忠心地守著這個真理，向屬世的財富所要求的提出嚴重的抗議？教會歷史所給我們的答案實在太可悲了！雖然也曾有高尚的榜樣，真正依使徒所作的，保持神的恩賜超乎任何屬地因素的看法，可是多少時候富人得著特別的榮譽和影響力，並非由於他們有特別的恩賜或過度敬的生活，這就使聖靈擔憂，又傷害教會。

這教訓的要點還是有對我們個人的應用。我們的天性是那麼地受到屬世精神的控制；我們的肉體，以及它思想、情感上的傾向和習性，對我們有那樣潛在的影響，以致我們無法從金錢的誘惑中自拔，除非我們常有聖靈的同在，被祂充滿的喜樂，接受祂大能的運行。只有聖靈才能使我們完全向世俗的觀念死透。而這功夫也只能在祂將神的生命和大能充滿我們的時候才能作成。

但願我們能相信聖靈是神賜給教會，作為她的力量和豐盛的泉源，作為她超越的榮耀。祂可以充足地供應我們，同時祂又對我們的一切有權作絕對的要求，以致我們把金錢永遠放在基督的腳前及我們自己的腳前，以致我們看到金錢唯一價值，乃在乎為屬天的工作效勞。

【註】：

一、馬太福音論到金錢的奉獻，決定人心的終極及真實的目標，唯有完全奉獻的人，才能脫離財寶的誘惑和試探；才能從聖靈領受依靠天父的信心。(太六 24-34)

二、路加福音論到「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神的國是你們的。」(路六 20)一位錢財完全奉獻的人，才是貧窮的人。因為，他所擁有的都是主耶穌基督的，他不過是一個管家，他真正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了，因為他擁有全地的主。

譯自：慕安得烈屬靈信息

(The Treasury of Andrew Murray)

生命詩歌(四)

奉獻與屬天的道路

基督徒生命的起點是(在靈裏)遇見復活升天的基督，及完全的奉獻。保羅在往大馬色的路上蒙主向他顯現，他向主詢問的第一句話是：「主啊，你是誰？」當他知道，從天上顯現的主，就是他所逼迫的耶穌後，他馬上問主說：「主啊，我當作什麼？」保羅屬靈生命的起點，不但建立在承認「耶穌是基督」，也建立在向主完全降服及奉獻。就是這個完全的降服，使得他的信仰建立在穩固的根基上。

所以，保羅在他快要為主殉道前，向提摩太說出他信靠基督的信心，「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提後一 11)他不但真知道耶穌是基督，他也將自己完全交託給基督。歷世歷代所有的信心見證人，都是因為將自己完全交託神及基督，而保羅得到屬天的產業。(彼前一 2、5)

奉獻與你(聖徒詩歌 304) 西利凡·腓力(1862)

1. 救主受死的愛已賜給我，我不願為自己保留什麼；
我在愛中瞻仰，將我心願償還；今將供物獻上，奉獻與你。
2. 主在施恩座前為我求父，我的微弱信心只看耶穌；
助我背上十架，將你大愛傳揚；以禱告和歌唱，奉獻與你。
3. 賜我一顆忠心，像你榮形，一日又過一日，靠主顯明；
一些愛的工作，一些良善之果，一些罪人尋回，奉獻與你。
4. 一切所是為，是你白恩；一生全是為主，或樂或苦！
一日見你榮面，因你贖回恩典得進無限永遠，奉獻與你。

第一節：凡是真正蒙恩的信徒，必因基督十字架上受死的愛，甘心樂意將自己奉獻給主。保羅論到自己奉獻經歷時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

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 14)因此，他寫給在羅馬的信徒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 1)

第二、三節：奉獻也是信心的行動，因為信心不但在赦罪上取用耶穌基督的寶血，也藉著完全的降服進入蒙保守及祝福的道路。麥敦諸師母在她所著《神救贖的計劃》一書中說：「完全奉獻為取用救恩的第二個轉機，將全人奉獻給神的人，就能不住仰望祂在我們裏面的工作，叫我們能『立志行事照祂的美意』，這樣我們就得以改變，『榮上加榮』，直等到『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而有基督的性格。」(腓二 13 原文，林後三 18，加四 19)

但是，當詩人走上奉獻道路時，他必發現若不是天父的幫助，沒有人靠自己能力走上去。這也是每位奉獻信徒的經歷和祈求。

第四節：奉獻不但是根據基督十架上的大愛，也根據祂是萬有之主，所以保羅說：「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十一 36)唯有完全奉獻的信徒，才能坦然無懼地，靠主恩典進到神寶座，且永不羞愧。

全所有奉獻(聖徒詩歌 312) 萬特(1896)

1. 盡我所有歸給耶穌，甘心樂意全奉獻；
我今一生熱愛救主，天天活在祂面前。
 2. 盡我所有歸給耶穌，在祂腳前我俯伏；
罪中之樂棄如糞土，有主收留，我滿足。
 3. 盡我所有歸給耶穌，我今對你全歸依；
聖靈見證何等堅固，你是屬我，我屬你。
 4. 盡我所有歸給耶穌，主我今日全奉獻；
你的愛心、能力、祝福，求你向我多賜給。
 5. 盡我所有歸給耶穌，聖火將我燒乾淨，
完全赦恩何等豐富，榮耀、榮耀歸主名。
- (副歌) 所有全奉獻，所有全奉獻，
永遠歸給慈愛救主，所有全奉獻。

我們接受基督作我們的救主(Saviour)，同時接受祂作我們的主(Lord)，主指主人(Master)。若認為接受祂赦罪的恩典之後可以為所欲為，是種錯誤的想法，等於沒有接受。保羅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 19-20)而且，沒有奉獻信徒一生必定枉費在世俗中，浪費主寶貴的救恩。

作者萬特，在經過一段內心的爭戰，最後才完全順服下來。本詩是他奉獻事奉神晚年的作品。他說：「當我奉獻一切後，新的日子引進我的生活，……發現在我心靈的最深處有種能力是我從前所不知道的。神將一首詩藏在我的心中，觸動那纖細的心弦，使得我唱出那從未唱過的詩。」

萬特弟兄走過幾十年奉獻的道路，在這條路上，他經歷了許多祝福。

第一節：神所看重的不是我們所能做的，而是我們所願做的。祂已將祂獨生子白白地賜給我們，當然也希望我們將所有的歸給祂。「盡我所有歸給耶穌」，是萬特弟兄一生追求的目標。他所寫的詩歌也成為所有愛主信徒的激勵和榜樣。

第二節：蒙主收留我滿足。——主與他各有所得。

第三節：你是屬我，我屬你。——主與他相互歸屬。

第四節：得以坦然無懼來到施恩寶座前，求主的愛心、能力及祝福。

第五節：經歷完全救恩。——豐富、榮耀、及榮耀歸主名。

約翰福音精意(二)

■湯普威廉

二、重生

「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約三 3-7）

施洗約翰的洗禮

「我是用水施洗」。在這句話中「我」字最重要。約翰的貢獻是因人的改過自新而施以水的洗禮。但是他所見證的那一位比他更大的人物，卻已經到了人間。在這一段記錄中，兩人的「對照」還達充分的表顯出來；這只是將見證人和真光之間無限的距離指明而已，作者知道他所記的已經夠使人明瞭約翰所要表達的意思，就是說他和他所見證的真光，是有著天淵之別。「我是用水施洗，祂要用聖靈和火施洗。」前者只能幫助人去舊更新改惡就善。後者卻是一個積極的能力，能使人居仁而行義；是一個熱烈的火焰，能使人除罪而祛惡。（符類福音的記錄中，沒有將三位一體的道理放在約翰口中。在那裏「聖靈」二字以前沒有「指定冠詞」。在新約中凡不用指定冠詞的地方，「靈」字就不是指著聖靈說的，乃是指著人的靈性經驗說的。當然人類的靈性經驗就是聖靈在人靈性中的作為。）

尼哥底母問道

他開始用恭維的口吻與主交談。他心中未必有不誠實的作用；然而表面上總免不掉寒酸味道。「我們知道你是從神那裏來教導人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就無人能行。」我們看

出來尼哥底母承認耶穌為教師，而加以贊許的，倒不是主的教訓，而是在祂所行的神蹟，這充其量是一種等而下之的認識。(十四 11) 不過這終是一種認識。

然而到主面前的人，恭維的話，必須撇開；外交的手腕必須放棄，而且除了同情的興趣之外，必須具有重新作人的決心。主的教訓重心，是在神國的降臨；而尼哥底母是執弟子之禮，來拜見耶穌——他承認耶穌是神那裏來作先生的。不過這位先生所講的，乃是神國的大道，尼哥底母若不肯幡然悔悟，對於這樣的道理，連看見的希望也沒有。「人若不重生，就不能看見神的國」，「看見」二字，是瞻仰的意思；他根本就不懂得我們所講的道理。

「重生」或是「從上頭生的」。希臘原文中這兩個意思都有。「重」字當然是最重要的一個字。但是這個新的生命，卻只有一個來源。人不能自己重生——正像尼哥底母立刻指明出來的：「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

困難儘管困難，這總歸是必要的條件。固然沒有人能憑著自己的力量，完成這個任務，然而卻有一種外來的能力，幫助人達到這個目的。「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自然尼哥底母會明白「從水生的」是什麼意思。因為約翰的洗禮，已經是人所共知的制度。進天國的初步工作，是公開的參加施洗約翰的悔罪改過的奮興運動；這其中有久已寂無所聞的先知的呼聲。然而這依然只是一個開端，並非全部。雖然先知中沒有比約翰大的，然而，天國中最小的比他還大。(路七 28，太十一 11) 要進入天國，除了跟隨約翰以外，還有條件。約翰自己曾說過，他用水施洗的成就比那在他以後要來用聖靈與火施洗的成就，如差天淵。受聖靈的洗禮也是必須的——受聖靈之洗的條件，就是作基督的門徒。換句話說，你必須作我這些門徒所作的事；就是先尋求約翰的洗禮，然後公開的加入我的團體，這裏是重生和新生命的能力運行的範圍。生命如同流水，不能高於它的水源。你生命的源頭若是肉體，你的生活就要停在肉體的水準上。若是聖靈，那你的生命一定會表顯出屬靈的品性來。「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

【註】：初代信徒受洗後是加入使徒們的團體，效法使徒，進入新生命運行的範圍。

三、拯救與審判

「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約三 18-21）

這裏說的「信心」不一僅是一個「意見」或是「信念」，乃是一種委身相託的「信靠」。

凡信靠祂「名」——「神獨生子」的顯然性格——的人，就「不被定罪」。在保羅的話裏說，那就是「在基督裏面」的人。當然「那些在基督裏面的人，就不被定罪。」（羅八 1）這其中暗含著一種完全的信靠，是我們很少人所達到的造詣。大半的人既不是絕對的信靠，也不是完全不信。我們只是信仰，到使我們自己知道信心不足的程度：「我信，但我信的不足，求主幫助。」（可九 24）就是這等不夠充足的信心，也可以使我們換得所渴望的恩賜。

只是我們不能常停在將信將疑的情形中。中國古語說：「學道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西方哲人有言曰：「一邊是神；一邊是自己；你不能嚴守中立；不傾向神就傾向自己。」一個人若不信靠那明明顯出來的神的兒子，就是已經「被定罪的」。自己的行動斷定了自己的罪行；這不需要其他的評斷。不肯接受那明顯在自己眼前的啟示，就是評斷了自己所養成的習性。

審判的主旨不在判決而在推斷，就是將是非曲直分辨出來。施行救贖的憑藉——十字架，就是分別善惡的測驗劑，也就是審判。「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但是在我們得救的人是神的大能。」（林前一 18）救恩的賞賜包含著審判，而且對於那拒絕救恩的人，就是定罪。「光來到世間，世人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我們立刻會想到第一章 9 節的

話說：「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對人類說：這真是無上的恩賜；然而卻有許多人情願拒絕它。他們「不愛光倒愛黑暗」。這是他們的抉擇？他們抉擇的後果，亦是最悲慘的。

所以基督，身為世界之光的基督，到世上來，可以說自然就成了世界的審判。將這條道理顯明出來，就是作世人的宗旨。從一方面說，第四福音實在是一本審判的福音。它是在顯明主耶穌在人間的行動，如何將人類分別出來。主不是為審判而來的；(三 17、八 15、十二 47、48)然而祂的降臨卻不期然而然的，就等於審判。(五 22「父不審判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五 27「給祂審判的權柄」九 39「我為審判到世上來」)神的審判只是叫光到世間來，世不不接受——這就是上述矛盾的經文中所表現綜合的意義。

摘自：約翰福音札記

藉寶血得勝

■慕安得烈

「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啟十二 11)

引誘人背叛神的古蛇和女人的後裔之間的爭鬥已過了數千年，為要得到人。

有時似乎好像神的國已經來到掌權了；但有時罪惡的權勢得到極大的勢力，爭戰看起來一點希望都沒有。

在主耶穌的生活裏也是如此。當祂來的時候，祂奇妙的話語和工作，激起了最榮耀的盼望，盼望很快得到救贖。但是耶穌死了，使那些信祂的人大為失望。的確看來好像黑暗的權勢已經得勝，且建立了永遠的國度。

但是，看啊！耶穌已經從死裏復活，黑暗君王表面上的得勝變成致命的傾倒。藉著生命的主的死，撒但讓耶穌進入撒但的國度。只有耶穌能打開死亡的門。「藉著死，祂敗壞了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當我們的主死亡流血的時候，好像撒但已經得勝了，但是魔鬼以往所擁有的主權已經被耶穌奪回來了。

在我們的經文裏，把這些事情說的很清楚。太多的解經家，雖然在解經的細節裏有不同看法，都認為這節說到基督升天，把魔鬼從天摔下去。

我們讀啟示錄：「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是將來要用鐵杖轄管萬國的，她的孩子被提到神寶座那裏去了。婦人就逃到曠野，在那裏有神給她預備的地方，使她被養活一千二百六十天。在天上就有了爭戰。米迦勒同他的使者與龍爭戰，龍也同牠的使者去爭戰，並沒有得勝，天上再沒有牠們的地方。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牠被摔在地上，牠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啟十二 5-9)

此後有讚美的歌：「我神的救恩、能力、國度、並祂基督的權柄，現在都來到了！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已經被摔下去了。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所以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們都快樂吧！」（啟十二 10-12）

值得特別注意的一點是，撒但被擊敗，被從天摔下去，首先說是耶穌升天和其後在天上的爭戰的結果，但是在天上聽到的得勝之歌裏，得勝主要是基於羔羊的血。這是得勝的能力。

在整本啟示錄裏，我們看到羔羊是在寶座上，祂是因被殺才得這地位，勝過撒但和其權勢是因羔羊的血。

我們已經談到寶血多方面的功效。我們應當尋求來明白為何得勝是基於羔羊的血。

我們要思想得勝：

- 一、是一次永遠完成；
- 二、是永遠連續的；
- 三、是我們有份的。

一、是一次永遠完成的得勝

在我們這節經文裏我們看到人類的大仇敵撒但以前所獲得的高位。撒但能進入天上成為弟兄的控告者，神百姓利益的反對者。

我們知道在舊約裏這方面的教導。在約伯記裏，有撒但和神的眾子來侍立在神面前，要得神的許可來試探祂的僕人約伯。（伯二 2-6）

在撒迦利亞書我們讀到，「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和華的使者面前，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與他作對。」（亞三 1）

在路加福音我們的主說：「我曾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路十 18）其後當耶穌預知祂要邁向受苦的時候，祂說：「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約十二 31）

最初想到，聖經說撒但能進到天上，這似乎是很奇怪的事；但要正確的明白這事，需要記得天上並不是一個狹小設限的居住之地，神和撒但為鄰彼此往來。首先，天上有無限的範圍，有非常多的部份，有數不盡的天使，在本性裏執行神的旨意。在這裏面，撒但仍然有些職位。其次要記得撒但在聖經裏並不是被描述成黑色可憎的圖像，像一般圖像所述，而是「光明的天使」，撒但有千萬僕役的臣子。

撒但既然使人墜落，世界也成為撒但所有，成為撒但的臣子，撒但對世界所有的有了真正的權柄。人原本是世界的王，因為神對人說，「要管理世上一切」，撒但把人打敗了，將人整個的國度歸在撒但權勢之下。神也承認撒但有這權柄。在神的神聖旨意裏，曾命定若人聽從撒但的話，人就要承受其後果，成為撒但統治的奴隸。神並沒有在這件事上運用祂的能力，而是運用律法和權利的法則。所以撒但一直保有對人的權柄，直到撒但的權柄被合法的除去。

這是撒但能在四千年的舊約裏在天上神的面前控告弟兄，與人作對。

撒但的權柄是在肉體的範圍，直到撒但在肉體中被打敗，撒但的勢力才從天上的範圍永遠被趕出去。

神的兒子成為肉身來到世上，是為了在撒但的立場上打敗撒但。

為這緣故，當主耶穌開始公開工作時，被聖靈膏抹，被公開承認是神的兒子，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要勝過魔鬼必須先個人承受試探，勝過魔鬼的試探。

這樣的得勝還不夠。基督來是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魔鬼有掌死權的權柄是因為神的律法。那律法使魔鬼成為眾囚犯的獄卒。經上說「死的毒鉤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律法公義的要求若不能完全的滿足，就沒有辦法勝過並驅逐撒但。所以要先將人從律法的權勢下救出來，才能將人從撒但的權勢下拯救出來。

藉著主耶穌的死，寶血的流出，滿足了律法的要求。律法總是宣佈「罪的工價乃是死」，「犯罪的他必死亡」。殿中的儀式，流血的祭物，灑血的事都是同一預表，律法預先說非流血就不能叫人與神和好，叫人得救贖。神的兒子成為我們的中保，生在律法之下，祂完全順從律法。祂拒絕了魔鬼的試探，要耶穌從律法的權柄下退出來。祂樂意獻上自己受罪的刑罰。祂拒絕撒但的試探，要祂不喝那苦杯。祂獻上生命，流出寶血，滿足了律法。祂完全遵行律法的要求，撒但和罪的權柄就沒有了。所以死亡不能再轄制祂。藉著永約的血，神叫祂從死裏復活。祂也藉著祂自己的血進入天上，為我們成就了與神和好。

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主在天上顯現時的榮耀的結果。我們讀神秘的女人，「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是將來要用鐵杖轄管萬國的，她的孩子被提到神寶座那裏去了。在天上就有了爭戰。米迦勒同他的使者與龍爭戰，龍也同牠的使者去爭戰，並沒有得勝，天上再沒有牠們的地方。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牠被摔在地上，牠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啟十二 5、7-9)然後就是得勝之歌，我們的經文「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啟十二 11)

在但以理書裏我們讀到米迦勒為神的百姓以色列民和世界的權勢爭鬥。只是現在，撒但因羔羊的血才被趕出去。罪已經得赦免了，律法已經成全了，魔鬼的權勢和權利都被奪去了。我們已經看到寶血在天上的方面，神已經把罪塗抹了，使罪變成無有。寶血在地上也勝過撒但的權柄。撒但現在沒有權柄控告我們。「我神的救恩、能力、國度、並祂基督的權柄，現在都來到了！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已經被摔下去了。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啟十二 10-11)

二、是永遠連續的得勝

在那初次的得勝後，就有了永遠連續的得勝。撒但既被趕到地上來，那天上的得勝，也必須在地上成就。在得勝之歌裏的話，

「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雖然這是指著弟兄說的，但也是指著天使的得勝。在天上和地上的得勝是並行的，是根據同樣的理由。

我們知道在但以理書所提到的，(但十 12)天上和地上神的工作是相連的。但以理一禱告，天使就活躍起來，天上三個禮拜的爭戰，就是地上三個禮拜的禁食禱告。地上的爭戰是天上看不見的領域的爭戰的結果。米迦勒和他的天使以及地上的弟兄，都是藉著羔羊的血得勝的。

在啟示錄第十二章很清楚的教導我們爭戰由天上轉移到地上。天上有聲音說，只是「只是地與海有禍了，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就氣忿忿地下到你們那裏去了。」(啟十二 12)「龍見自己被摔在地上，就逼迫那生男孩子的婦人。」(啟十二 13)

這婦人代表神的教會，耶穌是從婦人所生的，魔鬼既不能害祂，就逼迫祂的教會。在教會頭三百年裏，主的門徒和教會經歷了逼迫，在血腥的逼迫下，成千上萬的基督徒殉道而死。魔鬼盡其所能的使教會成為叛教者，或是完全根除教會。但是這裏說「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正是對這些殉道者說的。

經過幾百年的逼迫後，教會得到幾百年的安息和屬世的興旺。撒但用武力逼迫的方式是無效的。使教會與世界為友的方式撒但倒是滿成功的。教會順應世界潮流，一切都變得越來越黑暗，到了中世紀羅馬的教會，到了最黑暗的時代。在這些時代裏有不少人打了信心的仗，以敬虔的生活為主作了見證。「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

藉著宗教改革，撒但在教會裏的權柄被打破了。這並沒有什麼秘密的能力，「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改教者發現，經歷和傳揚得救的真理。「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

(羅三 24-25) 這使改教者有奇妙的能力和榮耀的得勝。

自從宗教改革以來，仍然可以看到羔羊的寶血越被尊崇，教會就越被新生命所激勵，勝過死亡和錯誤。即使是在野蠻的異教徒，那裏撒但的王位安靜的存在了幾千年，只有羔羊的寶血這武器才能消滅其權勢。傳揚「十架的寶血」，成為世人罪的挽回祭，是神對人赦免的愛的根源，這能力打開了，軟化了最黑暗的心，把人心從撒但的住處變成至高者的聖殿。

對教會有效的，對每一位基督徒也是有效的。「羔羊的寶血」總是得勝的。當人確信這血在天上能夠成就與神和好；塗抹一切的罪；將魔鬼在我們身上的權柄完全，永遠奪回；使我們心裏有神喜悅我們的完全的確據；消滅罪在我們裏面的能力。我再說，人住在寶血的能力裏，撒但的試探就不再迷惑我們了。

哪裏有羔羊聖潔的血所灑的地方，哪裏就有神的同住，撒但就逃跑。在天上，地上和我們心裏，連續的得勝的宣告是一直有效的。「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

三、我們在得勝中也有份

我們若被算是因羔羊的寶血而得潔淨的人，我們就有份於這個得勝。要完全的享受這祝福，我們要注意下面幾點：

沒有爭戰就沒有得勝

我們必須知道我們是住在仇敵的領域裏。在使徒那屬天的異象中所看見的，在我們日常生活裏也是適用的。撒但已經被趕到地上，撒但極其憤怒，因為牠的時間不多了。撒但現在不能再傷害榮耀的耶穌，但是撒但藉著攻擊主的子民來攻擊耶穌。我們必須活在神聖的警醒裏，我們每時每刻都在狡猾的敵人的注視底下。敵人總是不灰心的想把我們完全的，或是一部份的降服在牠的權勢底下。撒但誠然是世界的王，凡屬世界的都樂意為牠所用。撒但知道利用屬世一切使教會不忠於主，使教會被撒但的靈，世界的靈所激動。

撒但不僅引誘人犯公開的罪，牠也知道利用我們世上的工作和事業作為切入點。在我們日用食物和必要的雜物裏；我們的政治觀念；我們的商業往來；我們的文學與科學；我們的普通知識以及其他的事，撒但利用這些合法的事來達成牠欺騙的詭計。

因此，要藉著羔羊的寶血有份於得勝撒但的信徒必須是個爭戰者。信徒必須辛苦去明白仇敵的性質，需藉著神的話讓聖靈教導他，知道撒但的詭計，就是在聖經裏所說撒但深奧之理，是撒但用以迷惑欺騙人的。信徒必須知道，爭戰不是向著屬肉體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2)信徒必須盡心竭力，用各種方法，不計代價，奮鬥至死。只有如此才能唱得勝之歌，「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祂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

得勝是藉著信心

「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約壹五 4-5)主耶穌說：「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撒但已經是被打敗的仇敵，絕對沒有任何權利向屬於主耶穌的信徒要什麼。因著不信，無知，或是放棄我是有份於耶穌的得勝的事實，使魔鬼再有機會轄制我，否則撒但並不能支配我。當我藉著活潑的信心，知道我是與主耶穌合一的，主活在我裏面，祂所獲得的得勝一直繼續在我裏面，這樣，撒但就沒有權柄在我身上。「藉著羔羊血得勝」，是我生活的力量。

只有這樣的信心，能使我在爭戰中有勇敢有喜樂。如果只是想到仇敵可怕的權柄；牠不止息的注視我們；牠用世上一切的來試探我們；就會像某些基督徒想的說這爭戰實在是太厲害了，不可能一直活在這種緊張裏，活下去是不太可能。這是真的，如果要我的軟弱去對付仇敵，以我們自己的力量去得勝，是不太可能的。但是這並不是我們呼召去作的。耶穌是得勝者；我們只需要使我們心裏充滿天上的異象，就是撒但已經被耶穌從天上趕出

去了；心裏充滿信心相信耶穌藉著寶血打敗了仇敵，相信耶穌祂與我們同在，寶血的得勝和能力一直有效的。這樣，「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 37）

信心的得勝是在與羔羊血的交通裏

信心不只是我所懷的念頭，而是我裏面所擁有的信念——這是生命。信心使人直接接觸神，接觸天上未見之事，更重要的是接觸耶穌的寶血。若沒有使自己完全在寶血的能力裏，就不可能相信藉著寶血勝過撒但。

相信寶血的能力就喚醒我裏面的渴慕，渴慕經歷寶血的能力在我身上。每次經歷寶血的能力就更相信得勝是榮耀的。

尋求更深進入與神和好。常常操練信心，確信寶血潔淨了一切的罪；藉著寶血使你順服以致成聖，被帶到神的面前；讓這些成為你的生命。你就會有持續不斷的經歷能勝過撒但和牠一切的試探。每個奉獻的祭司，與神同行，都是勝過撒但的君王。

信徒啊！主耶穌藉著祂的血，不但叫我們作祭司，而且成為神的君王。我們不僅有祭司的聖潔和職事，可以來到神的面前，而且有王權在神面前。有君王的靈激勵我們；有君王的勇敢制服敵人。羔羊的血要逐漸成為我們的表徵與印記，不僅是所有罪的挽回祭，而且也是對罪的權勢的得勝。

主耶穌的復活和升天，趕出撒但，是由於祂所灑的寶血。在你裏面所灑的寶血，也會打開一條路，享受與耶穌一同復活的喜樂，和祂一同坐在天上。

我再次的請求你，將你整個人完全敞開，讓耶穌的寶血的能力進來，你的一生便會一直經歷耶穌復活和升天，一直經歷得勝地獄的權勢。你的心也會和天上合唱著：「我神的救恩、能力、國度、並祂基督的權柄，現在都來到了；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已經被摔下去了。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啟十二 10-11）

禱告—「能力」最大的出口

■ 戈 登

能力的五種管道

一陣強烈的悲痛流入神的心中。用無言的聲音，來訴說這傷痛放蕩的世界吧！讓你的聲音沉入祂那放蕩的世界裏。當我們的聲音被軟化到靜默的境界，就意味著我們願意進入祂的世界，成為祂的故事的一部分，尤其是那最豐盛的部分。在最柔和的語調中，祂用那無比溫柔的愛贏得我們的心。此刻讓我們以歡悅的聲音宣告——我們已經為神贏得一些人，這是祂最切切渴望的；也是我們的志業。神為了這個目的，祂賦予我們獨特的能力。

在任何人的生命中，只有一個能力的入口——「聖靈」，祂是唯一的入口，祂就是能力。當一個人向神打開心門，聖靈就同時進入他的心門，這聖靈就是神的能力。祂渴望進入每一扇打開的心門，但必須經過我們的邀請和同意。聖靈的內住對我們而言是何其重要。

聖靈內住在我們許多人的心中，但祂卻不是操控者：是以客人而不是以主人的身分自居。這並不是說祂神性的行動被阻撓、捆綁，以致於無法做祂所想要做的。我們似乎沒有意識或只是半意識到祂的同在，其他的人可能根本就沒有察覺。但當我們降服於祂，致力獲得祂的友誼，全人任由祂自由擺盪——流入人心中的能力，也就是「聖靈掌權」。

這裏談到能力的五個管道：經過這五條通道可以看見神自己的顯現，以及祂能力的彰顯。

第一：透過生命——我們是怎樣的一個人。如果我們是一個正確的人，神的能力會不斷地湧流出來，雖然我們察覺不到。一個「對」的人，聖靈的能力會熱切傾注在他的生命中。一種急切的渴望想要去服事，會讓我們持續去超越我們所能做的，也就是

「我所是」勝過「我所做」。被聖靈引領的生命會讓我們的服事越發有效果，勝過我們憑己意的事奉——往往我們會誤認那是最好的服事，這樣的服事常會使我們因疲憊而灰心氣餒。

第二：透過嘴唇——我們所說的話語。也許是結巴地說出來，但如果所說的是討神喜悅的話語，它將會成為神的祝福。我曾聽一個人講話，結結巴巴而且面帶羞赧，文法也支離破碎，但卻讓我聽得心一陣燃燒。我也聽過另一個人流利的演說，讓我全身舒坦。盡你的心意去做吧，神會接管其餘的部分。當我們與神連結時祂的火就會點燃我們的舌頭，無論它是結巴的或是能言善道的。

第三：透過我們的服事——我們所做的。也許我們服事別人的技巧很笨拙；所努力的，在他人看來並非是最好的方法，可是在神的眼光，它是你最好的，是會開花結果。

第四：透過我們的金錢——不會保留在身邊而分別出來的錢財，專為神流出去。這些金錢能達到它鉅大的功效，超過我們所能掌握。

第五：透過我們的禱告——那些我們奉「基督的名」來宣告的事。

在這五點當中，禱告是最具獨一的鉅大的流露。生命的能量關乎那最重要的一個「點」，我們碰觸到它時，那一觸即發的影響力就爆開來。當我們期望成為是聖潔、無私、溫柔的生命時，那一個「點」就與我們連結在一起。無論是流暢或是結巴的話語，能力是透過嘴唇背後的真實生命。能力透過服事也許是大的，可能也會同時擊中很多的「點」，但仍遠不及個人生命對他人的影響。能力透過金錢——在乎使用金錢的動機。被不當使用的金錢會成為污染的標記。金錢看似萬能，卻也是無能，端看使用的態度。但能力若是透過禱告釋放出來，它的力道是驚人無比的。經由禱告所激發出來的能力讓你的生命充滿馨香之氣，甚至不僅是觸到一個「點」，而是整個世界的面都會被你翻轉過來。

任何一個人能為神和他人做一件最大的事，莫過於「禱告」了。它不是唯一，卻是最重要的事。這是讓一個人的各樣能力可

以平衡施展出來，最首要的關鍵。若一個人經歷了正確的禱告，他的生命、行為、動機，就會處於「對」的狀態。他的「禱告」就會越發朝著正確的方向，如此一來，他所有的服事、施予、話語，自然而然會流露出「神同在」的馨香之氣。

現今這個世界上，最偉大的人即是「禱告的人」。我所說的並非是那些在討論禱告的人，或僅僅只是相信禱告的人，也不是那些很會解釋如何禱告的人。我指的是真真切切「花時間在禱告的人」。他們沒有多餘的時間，必須從別的事情中挪用時間。有些事情是重要的，甚至是非常重要且緊迫性的；但比起「禱告」的重要性，它們依然是略遜一籌。這些人把禱告擺在第一位，而把生活中其他的事情放在次要的位置。

這群人在今日為神獻上最大的效力，為要贏得眾多的靈魂、解決難題、喚醒眾教會、提供各樣宣教事工所需的金錢和人力、提振那些在海外犧牲服事的勇士們的士氣、為人類居住老舊的地球注入一股新氣象。

它完全是一種隱密的服事。我們不知誰是這群人，雖然有些時候或許可以敏銳察覺到。我時常在想，有時候我們經過一外表平凡婦人的身邊，看見她們悄然地離開教堂，身穿的衣袍有著深深的摺痕，無法窺探手套裏的那雙手是粗皺還是平滑的；我們甚至無法想像或理解——她或許就是這個人，為教會、為世界、為神做最大的人，超過成為自稱關心，思想這些事的人，因為她禱告！因著順從聖靈的引領，而激發出如此真切的禱告生命。

讓我如此說：神會回應一個最謙卑者的禱告。是的，讓我再強調這一點，為了回應一個最卑微者的禱告，神會做祂原本不會去做的事——除非藉著禱告，別無他法。有人會認為，我太過分強調此原則了，但我是根據聖經的看法。請聽神必回應最軟弱者的禱告，別人祂卻不能，在聖經上，耶穌與門徒們最後在馬可樓上的一席話，祂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叫你們的果子常存。」(約十五 16)聽著，我們為何被揀選的目的——乃是「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什

麼，祂就可能賜給你們。」(約十六 23)請注意這個字的原文指的是「可能」，而不是「必定」所指的「意願或決心」。「必定」是取決於神——祂的目的。「可能」取決於我們——我們的合作。這也就是說我們的禱告「可能」使神去做那原本不可能去做的事，是的，非得藉著禱告不可。

如果再更深入的探究，這一點確實符合禱告的真正意義。簡單地來分析禱告——所有的禱告必須涵蓋兩個部分。首先是神的賜予，接著是人的接受。人的意願成為神的管道，就是「是的，富足的神樂意如此行」，然後這管道才能通到這世上。神從來不強迫人，祂為人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經過他們的同意。換句話說，當我們的手和心是關閉著，祂就不能為我們做任何事。我們的雙手，我們的心以及我們的生命必須向神敞開，祂才能將祂所渴望給我們的賜予我們。在這愚昧可悲的世界，神與它交通的管道，就是一扇向上打開的心門。這個世界原本向神是關閉的，藉由我們的禱告，祂得以有機會進去。

觸摸整個地球

禱告為整個地球打開通向全人類的所有活動的通道。我能為遠方的印度或中國禱告，好像身歷其境，感同身受地向神祈求。雖然不能像其方式在那兒服事，但這仍是真實的。我洞悉到服事可能的最高特權是「跨越地面」——那裏充滿了需要，被黑暗籠罩，乞求憐憫的聲音在撼動著。一個禱告的人若能被特允到服事的最崇高地位，他就成了一個喜樂的人，等同於在這一個「點」上，同時開啟了五個管道的閥門。

雖然只有一個引爆點，但他能與主一樣，能觸摸廣大的群眾，並像主那廣大的憐憫一樣。一個在非洲的人，若是他的心若被基督點燃，它可能為全世界燃燒起來。禱告把我們推向強而有力觸摸全世界的境界。

今天當一個人關起門來，真切地花上半個小時為印度禱告，他就真的好像在印度生活半小時一樣。果真是如此嗎？若是真的，

你我一定會花上更多的時間在密室做禱告的服事。因著這股禱告的力量，他會把門再關上一會兒，為中國的需要獻上禱告，如同身處在那裏。當能力臨到他身上時，他的禱告能力能臨到他代禱的對象，他的禱告可能對非洲的讀者在閱讀時帶來新的意義。也可能影響到傳道人或教師，使他們的舌頭迸出火焰；讓人們更容易接受耶穌，進而降服於祂——那些子民原本被拋盪於邪惡的勢力中，世代遭受偏待——因著密室的禱告，他們可以較容易接受耶穌的故事，甚而迎向新生命。

一些火熱的信徒可能不認同這個觀點。他們會認為靠著個人的接觸，靠著實際的言語，是可以對所接觸的人產生實質的影響。無可否認，實質的接觸也會獲得祝福。但有一件事我們必須承認，就是有的人可以身臨其地，有的人卻只能停留在他居住的所在地。無論身在何處，只要是內心熱切敏銳的人，藉由禱告所得到的果效會大大地超越藉由個人的努力。當然，如果此時此刻你人就在印度，那麼禱告再加上個人的外在接觸，那是再好不過的事了。但是切記，無論在這裏或那裏，你必要先贏得勝利——在每一步，每一個生活層面，走在屬靈的奧秘國度中，然後在服事上，再加上你個人有力的觸摸。然而，你的所作所為不能越過禱告，除非你已經禱告過了。我們幾乎都在這一點失足過，而且大多數的人還重重地摔跤。我們以為，透過服事，我們可以做很多事，然後去禱告祈求加力量在我們的服事上。不！我再次強調，絕非如此，我們無法獲得真正的能力，除非我們已經盡心盡力禱告過。

有一個人在我身邊，我可以向他說話，可以將我天然人的力量加在他身上，如此可贏得這個人。但是，為神的緣故，在能影響他的意志以前，我首先必須在密室贏得勝利。「代求」意味著為主——領袖得勝，當領袖開始指揮作戰，服事才能真正地攻城掠地。單單的服事會被天然人有限的能力侷限於一隅。只有當屬靈的電報一發出，訊息才會全面傳遍整個地球。

有一些自認為很實際的人會說：「最重要的事，就是做。禱告是很好也很正確，但更重要的，是做一些實際的事。」事實上，一個人真切了解到禱告的真諦，他會把禱告擺在生命中一個適當

的位置；他會發現有一新的動能在他裏面燃燒，而這動能正是經由禱告產生的，生出最大能的力道達到人心。最後，他更發現到裏面有極大的喜樂，足以讓他想為全世界效力。他的服事因此變得深且廣，與造物者的心意相契合。

代求就是事奉

了解到代求就是事奉對我們有極大的幫助：在神的計劃中，代求站在服事的首位。它超越任何種型態的服事，因為較少受到限制。在其他種服事當中，我們經常受限於各種空間、形體和物質的阻礙，還有人與人之間性格特質的差異性。但禱告卻沒有這樣的限制，它無視於空間的存在。當一個人的體力經過適當的操練，能力受到合宜的管理，他甚至可以超越體力上的極限。它就好像那靈裏的電訊通路一啟動，直接貫穿到人心，靜默地穿過牆垣，越過層層枷鎖，到達人心中的最深處。

在服事中，一般我們都可以了解到一點：因為受到身體的限制，我們不能到達我們所不能及的地方；我們的聲音傳不到遠方；扣除吃飯、睡覺、工作等等，我們一天能用的時間所剩無幾。還有因為人心思中存著偏見的牆壁及捆鎖，以及性情上的差異，這些亦成了難以攻破的堅固營壘。

為了要贏得一個人，我們必須克服上述的種種困難才能突圍。這裏談到許多人在各樣的服事當中——各類的救助行動，舉凡供應食物、教導、長期以無私的愛心與人接觸，金錢至高無上的運用，以及藉著各種印刷傳播媒體來宣揚等等。沒錯，這些都是在神的計劃中，藉著它們為要贏得人心。但是最令人讚嘆的事實卻是：——在所有一切的服事，要獲得真正的勝利，唯一的關鍵就是「事先在密室裏的禱告」，我們經由它來宣告得勝。接著下來才是服事，如此才能破壞仇敵一切的工作。秩序是非常重要的，「禱告第一」，其他的事情第二。容我再次強調，其他的事排在第二；你可以盡心竭力地用頭腦、用手、甚至用心去做，但必須在禱告後得到勝利的確據才可如此行。這樣我們外面的服事才能得到更好的收穫。

最後我們帶著靈裏的期許去服事——先是快速橫掃整個戰場，然後再堅定不移地定睛再那最頑固不易攻防的點上，直到敵人夾尾逃跑。禱告就是在詭詐的敵人身上給他致命的一擊；而服事才是隨之而來所加增的效果。在服事上是需要相當的耐心，不屈不撓與老練的精神也是必要的，這些作戰品格是影響人意志的必要條件。但是別忘記——最精明的作戰策略是「密室的熱切禱告」，它是致勝的關鍵。

聖靈的開關器

電是一種很奇怪的元素。它是屬於物理的研究範疇，理應被歸類在自然能源的範圍。但它卻擁有靈界的許多特質。很多人只知道它是自然界的偉大能量，可供人類使用。但他們可能忽略了一點——它乃是屬於物質與靈在某處交界的領域。就好像屬靈生命的真理一樣，可以超越地域觀念提供無遠弗屆的救援。

在發電廠，電力被產生出來供人類使用。如專家所言，在機房有許多的電路板被操控著。例如在一座城市裏的發電廠，一個工作人員只要用手把啟動一個開關，瞬間的一個簡單的動作，絲毫不費力，就可將電力沿著電線輸送到整個城市，讓它燈火通明。他在另一個時間又啟動另一個開關，讓電車發動，沿路接送數以百計的乘客。緊接著另一個開關又被啟動，一家家雇用無數員工的工廠就開始運作。

這就是隱密之外的事奉，是非尋常，非外在的事奉。它是非常靜謐的，但卻是真實的服事。而它服事的能力所帶來的影響是遠超乎我們所能測度及衡量的，如同電力對人類的影響一樣。到現在，還沒有一個人可以解釋，到底是什麼奧秘不尋常的媒介物參與其中。是液體——真是液體嗎？還是另有其物？是貫穿到線路亦是環繞線路？專家們也不知其所以然。但是遵循這個自然法則確是我們可以理解的。而且當人們依循而行，所引發的超大能力是顯而易見的。

屬靈境界的機房就是在禱告室裏。每一個人在生命都可能

有這樣的屬靈電路開關器，只要他依據必要的法則，神的能力就會毫無阻攔地到達祂旨意的所在。可以到達日本、中國、印度的平原和高山上；到達那些心中飢渴的人們；甚至在非洲，耶穌與他們親近，一同坐席，跟在英國或美國是沒有兩樣的；更近的是從你家裏穿過對街的住家，然後再到附近的貧民區；爾後又進入你傳道人的心中，他此刻正在準備下個星期天的講道；接著進入你即將在教會學校或工作場要接觸的人的心中。

小孩和任何沒有熟練技能的人是不被允許進入電機房的，因為任何一個閃失都可能危及財產和生命。同樣地，沒有純熟技術的人，也不能碰觸屬靈的開關器。雖然，難免有時候一些自私心懷不軌的人僅僅只是為了個人的利益，企圖轉動這個開關。

純熟的技巧是必要的條件。神奇妙的計劃就是要將這技巧賜予願意接受的人。就是這麼簡單——只要你願意！

令人驚奇的是，就如同電力一樣，屬靈的電力奧秘更是讓人難以理解。它到底是如何發生的？一個在愛荷華州的婦人，為改變不信的丈夫而禱告，而他正遠在充滿政治氣息的華盛頓。原本無視於他太太的意圖，此刻他卻開始意識到神的存在和大能。過了幾個月，他敏銳地從日曆上發現到——他心意改變的那一天就是他太太開始為他禱告的同一天。誰能解釋這樣的經歷？我們只能從結果得知，這位丈夫的生命藉由太太的禱告而徹底的改變了。

另一個例子：一個在密蘇里的婦女，為遠在蘇格蘭的格拉斯哥城的友人禱告，他是個辯才卓越的懷疑論者。隨後，他也驚訝於他急遽的轉變成為堅定的信仰者，就是始於她為他禱告的關鍵時刻。思慮縝密的人都很難闡明這整個過程是什麼一回事。

就如這奧秘的電力，只要依循它的自然法則，就可以被合宜的運用，禱告的大能也是如此。

內在寬闊的地平線

環繞基督徒的生活涵蓋兩個層面——外在和內在。對大多數的人而言，外在的生命意義似乎大得多，舉凡生活、服事、施捨、

工作、與他人的接觸、以及為存活所做的一切掙扎努力，這些都大大的佔據我們的生命，雖然我們也承認內在生活的重要性。

但當我們打開心靈的眼睛，看見肉眼未曾看見的，這種視覺的改變——起初看似荒謬，接著是令人震撼，隨後引發可悲之心。因為變化的程度很大，所以覺得荒謬；震撼，是因結局無法預料；可悲，是因強壯的人也沒意識到，他們花費極大的力氣卻得到的極少的效果。外在的生活常被「不足的條件」所限制——它與物質有一定的關連，如需要食物、衣服，磚塊、木材等建築材料，同時也受到時間的限制，文化和社交不同型態的影響，及每人撫平傷痛的方式各有差異。這些都是無可厚非，是正常的生活景況，也是外在生活的普遍現象。

內在生活涵蓋上述所有的層面，但它更是無限延伸。它的界線是很寬廣的，就好像一個人的家被那「屬靈的氣氛」所包圍——它可以觸摸的人的內心。人的動機與情感會隨著它流動，以致於心靈的污穢可以被洗滌。最後它上升到神的膀臂，為了這個世界，與祂慈愛的計劃連結。真盼望這樣的內在視野可以帶領我們過每一天的生活。

而外在的生活經常是如此呈現：一間簡陋的屋子，擁擠的空間，照顧小孩，縫補衣服，燒飯洗衣；要不就是敲打著打字機，整理帳單；亦或犁田耕作，照料家畜等等。永無止境地重複這些繁重乏味的工作，日復一日，這就是我們大部分人的生活寫照。然而，一個具有看不見生命水流的人，他總是平靜、愉快地從事這些日常瑣事；在他的臉上可以隱約看到一絲光彩，眼神是明亮的，步伐是輕盈的，不知不覺地藉著不尋常的心靈，就把一個尋常的場所變成一個不尋常的地方了。這個人正在為神做事，不，應該說「他正與神同工」。對我們而言，祂是一個看不見的朋友，帶領我們改變一切。當我們知道是在為一位看不見的朋友——主做事，就發現這些繁瑣的事務變得意義非凡。每一天的外在生活將不再顯得如此狹隘，而是把它們看做是服事主的一部分。

請摒息以待，你會看見「內在生活」正在為你完成許多事。安靜地花些時間與神同在，與聖經同遨遊；依照祂的指示，把們

關上。在清晨的曙光中，或在靜謐的夜晚，抬起頭來仰望祂的容光，然後俯首敬虔的閱讀，接著簡單的用悟性為各樣的事務來祈求，最後說：「願祢的旨意成全，奉主得勝的名」。神就在這小房間裏，天使也在此。房間裏的真切禱告就會隨著聖靈的運行，無遠弗屆傳到地及極，神同在的大能使「不可能」的事變為「可能」。

今天，讓我們花半個小時為中國的傳教士、當地的基督徒、千千萬萬的人民，印刷媒體、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以及個個學校與醫療機構，如同環繞一股金線，來向神祈求——「奉基督得勝的名」：今天，祂的旨意要成全，祂旨意以外的要消失於無形。明天也許花更多的時間為印度禱告。一個人以有限的「外在」，結合寬闊的「內在」，將使得這條屬靈的路徑穿過日本、印度、斯里蘭卡、阿拉伯、土耳其、非洲、歐洲、南美洲，再到自己的國家，城市、邊境、貧民區，最後到達自己所居住的區域、教堂、對街的鄰居；如此來回穿梭，禱告的潮水靜靜地，永不止息的一波接著一波，日復一日。

這就是真實的基督徒生活。他是一位得著靈魂的人，使住在遠方及近處人們的生命獲得更新，週而復始的在內室裏禱告——這就是神的計劃。耶穌的跟隨者有著和他主人一樣寬廣的視野。當耶穌心繫著陸地和海洋，祂的追隨者也會如此的禱告；雖然他不知什麼會被成就，但靠著所得著的信心，他知道神的旨意藉著他的禱告將被實現。

當房門緊關的內室中，完全漆黑，僅有一絲光線從門縫中透進來，在黑暗中閃閃發光——似乎正在向我們訴說整個太陽的光，也會向著外面的世界傾瀉而去。

時常我們會經歷到如此的改變：這道細細的光線象徵著整個榮耀的光輝，當我們懷著喜悅敬畏的心碰觸這道光芒時，會由燃發出「要幫助神」的渴望，內心充滿平安；那看不見的「神的同在」成了生命的馨香之氣，穩妥地帶領我們往前行，直到看見黎明的曙光。

譯自：實用禱告的講論 (Quiet Talks on Prayer—S. D. Gordon)

復興的責任

■ 奧斯華·史密斯

在多倫多生活的基督徒大多數都認識多倫多民眾教會。民眾教會於 1928 年成立，當時由已故奧斯華·史密斯牧師 (Rev. Oswald J. Smith) 帶領，創立一間執行耶穌基督的大使命、多元文化的差傳教會。

奧斯華牧師是一位勤勞、儉樸、為主不留分文，對普世宣教有高瞻遠矚的牧者，他的經濟原則是：「如果有三塊錢用在教會內部事工，就必須將七塊錢用在宣教事工上！」有一次，教會執事提出粉飾禮拜堂的建議，他卻說：「婆羅洲正需要一萬本聖經！」於是長老、執事和信徒自己出錢出力，把禮拜堂粉飾一新，而原本準備用在粉飾的款項，則用在購買聖經送到婆羅洲。他常對主禱告說：「主啊！為何有些人聽了多次福音仍不相信，有些人卻連一次聽福音的機會也沒有？」這樣就構成他的差傳哲學，著重未得之民的宣教策略。他的繼承人保羅·史密斯牧師 (Rev. Paul D. Smith) 及現任主任牧師賀約翰牧師 (Rev. John D. Hull) 承接他的優良傳統，以支持差派宣教士到未聞福音的群體為首要目標，其次是支持本地或海外的跨越文化福音事工。

民眾教會是走雙線的差傳路線，一方面支持差派宣教士到未聞福音的群體，特別是「10/40 之窗」內的國家，另一方面支持扶助本土宣教士，以達到自養自傳的目標。目前民眾教會支持四百三十八位不同種族的宣教士，分佈在全球七十多個國家中參與開荒宣教的工作，其中四十八位是民眾教會差派的宣教士 (The People Church's People)；另一方面，他們也支持一百七十多位本土宣教士，及七十六個不同性質的差傳機構。民眾教會的使命宣言是：「我們是一個持守福音信仰的群體，委身於具策略性的環球福音事工、具價值與潛質的民眾、及一切具卓越性的事工上。」因此他們以普世宣教作為一切教會事工的基礎。

現時，民眾教會的差傳部，由九位核心成員，及一位全職同工組成，由主任牧師賀約翰牧師帶領，負責制訂差傳策略、基金運用、差傳教育、短宣計劃等等，並定期向會眾作報告。他們每年最少安排十二次差傳主日，邀請資深的差傳學者、宣教士等分享差傳信息及見證，並且將崇拜過程以電視廣播到全加拿大、美國四個州郡及中東、以色列；另一方面，他們也定期舉辦差傳主日學、差傳講座、差傳研討會等，以增廣會眾對普世差傳的認識。

然而每年四、五月期間，他們特別撥出四星期作為差傳年會，內容除了邀請特約講員分享差傳信息，同時備有適合不同年齡會眾參加的特備節目，如差傳餐會、青年音樂會、兒童聚會等。正如賀約翰牧師說：「教會整年行事歷的高峰，就是一年一度的差傳年會。」差傳年會的高潮當然是信心認獻時刻，感謝神，多年來民眾教會的信心認獻總額都超過預算目標。以 1999 年為例，他們的差傳基金預算是一百六十萬，認獻總額為一百七十三萬，從過往的經驗知道，他們全年實際所得通常比認獻額更高。賀約翰牧師表示：「我的禱告是，期望在多倫多這個世界上具戰略性的大城市裏，我們的差傳年會能夠在神的普世大業上獻一分力。」

奧斯華牧師提出宣教奉獻的四個觀點，向所有教會發出挑戰：

1. 如果今年我拒絕為宣教奉獻，實際上就是投票贊成召回所有的宣教士。
2. 如果我的奉獻數目比去年奉獻更少，就是贊成宣教的努力及工作，應照我的奉獻比例一樣減少。
3. 如果我的奉獻數日照舊，就表示我贊成守成已得之地，反對任何前進；也表示我忘記主從未命令祂的軍隊在堡壘中避難，只命令他們奮勇前進。
4. 如果我增加奉獻，比往年更多，那我就贊成向前攻打，為主佔領更多的地方！

茲摘錄《愛中行－黛茜·史密斯師母傳略》建新堂部份——

「三十年前買下來的民眾教會，現在也有百歲高齡了。為了

防止它會倒塌，也曾略事修補。大堂的地板仍然是粗糙不平的木料，唯一添增的是從大堂舖到走廊的地毯。整棟建築急需油漆，外圍磚頭的情況糟透了。

他們很少花錢在房子上，因為過去三十年來，教會每列一元預算，就要向國外匯出七元。現在，神為了酬報會眾多年來忠於國外佈道，要幫助他們遷到一個新地點，興建一棟現代化大廈，供給一切設備。

『……由於會友人數激增，我們正好擴展宣教計劃。目前分擔支助了三百五十名宣教士，我希望能增加到四百名。我所依據的是哈該書第二章 9 節的應許「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史密斯牧師的兒子保羅牧師說道。

舉行第一次建堂基金會，第一次建堂奉獻在興奮喜樂的氣氛中完成，保羅報告收到了七萬五千美元。但，奉獻這麼多金錢的會友，已經為國外宣教奉獻了三十六萬美元。1962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天，神在會眾面前證明了祂的信實。神蹟發生了，他們進入了偉大壯觀的禮拜堂，而且分文不欠。」《愛中行 福音團契書局》

我能記得，無論什麼時候，我聽見或看書報論到過去幾年的大復興會，我的心如同火燒。我一想到在異邦負十字架勇敢的佈道者，在國內牧養神百姓的牧人，他們都以賜恩惠的聖靈為中心，就給我的生命無限量的興奮。如布萊納(David Brainerd)、耶德遜(Adoniram Judson)、芬尼(Charles G. Finney)、麥肯尼(Robert Murray McChesney) ——都是我心靈上的伴侶，我的好朋友。

我細察他們，聽他們演講，與他們同住，我幾乎能覺得他們生活在靈裏面。他們的試煉和困難，他們的禱告和流淚，他們的喜樂和憂愁，他們榮耀的果效和得勝的工作，都使我魂受無限的感動。我只能掩面仆倒於地，如同老先知喊道：「阿！神呀，你要裂開諸天。你要從上面下來！」十八世紀約翰·衛斯理領導之下的大震動。1859 年愛爾蘭的大鼓動。十九世紀芬尼領導之下，美洲榮耀的聖靈大降臨。在我們這時代 1904 至 1905 年威爾斯的大復興，類似這種神作為的大表現，都是我過去之年日的水——靈

水、肉——靈糧。我何時再有機會聽見知罪者那種不能壓制的哭泣和悲嘆，悔罪者高聲的痛哭，和得救者非言語所能表白的那種快樂。我暗地嘆息，渴望再有神同在和祂能力的大作為，同樣的發生在我們中間。

童年時代，我就非常喜歡讀關於神復興的工作。近年來我被神引導把別事放開，專心於復興的工作。當我研究歷代以來神所重用的器皿，尤其以前的信徒和循道會的工作，並最近被主重用的信徒，我覺著他們是何等奇妙——他們如何為神作工，他們如何得著他們所尋求的、所盼望的。——我自己不得不承認在我的工作和別人的工作上，沒有見過像他們那樣的情形。普通教會都未曾希望要得著這樣的果效。人傳道後總沒有夢想到什麼特別的事發生。我們退步太遠了！我們太無能力啊！

有人報告說，全國七千所教會整年之中，沒有為耶穌基督得一個會友，這表明七千位牧師傳福音一年，沒有拯救一個迷失的靈魂。比方說，他們在最低限度，平均一年有四十個禮拜，特別聚會不在內，那麼七千位教士在一年中最少講過五十六萬篇道理。再想到他們的工作、人力、薪金等等，應當能救許多人；但事實相反，在七千所教會，七千位傳道者，十二個月間耗費多少金錢，不能救一個靈魂歸主。

我親愛的朋友，其中必定有錯誤。這失敗要歸在七千位傳道者的身上，不然就歸在五十六萬篇道理上，或者兩者皆有錯誤。

讀從前循道會十二條基本條例，我的心很受感動，因為他們最大目的是以救靈魂為最高目標。讓我告訴你們其中的一條：「你們除救靈魂之外，不必作別事，你們要用或被用在這工作上。你們的本分不在乎講幾次道，但你們要救靈魂愈多愈好，盡力引導罪人到悔改的地步，而且用你們所有的力量扶助他們達到聖潔，因為若不聖潔沒有人能見主。」這是約翰·衛斯理寫的。

這條規則在卜蘭威爾(Wm. Bramwell)的生活中實行出來了。他們的言行錄中有論到他的話：「他不但是眾口所承認的一個大佈道家，他也好像一位最好的醫生，醫治許多病人；帶領最多靈魂

歸神。從此看來，他在基督教最好的傳道者中間，可以站在最前一名了。」【註：為救世軍卜維廉將軍之子】

奧斯託比(John Oxtoby) 被神重用，他能這樣說：「我每日向罪人作見證，雖然我很少外出，但神給我果子。」【綽號「祈禱的約翰尼」1767-1830 是英國福音傳教士】

約翰·史密斯是受恩膏者群中最奇妙的，也是萬人靈性的父親，有人論他說：「他無論講道多少次數，或在別的牧養事工上，除了有功效的救靈魂之外，其餘他都不計較。」「我藉著神的恩惠，注重人的靈魂。」他宣言說：「一位稱為傳福音的牧者，他的使命是改變人，從黑暗歸向光明；從撒但權勢之下，回轉到神面前。」有一等人傳道，只使聽者知識上暢快，他在神面前是可憎惡的。史密斯對一位朋友評論說：「這單注重知識和理想份子的講道，他們沒有成就一事。」【註：以 1609 年為浸信會的開始，當年由史密斯(John Smith) 為首離開英國前往荷蘭在阿姆斯特丹所創立，1611 年他的跟隨者回到英國建立第一間浸信會教會。】

戴湯姆(Thos. Taylor)說：「我真不明白，這些不結果子的傳道者，怎能有這些耐性過他們的時光。倘若我也居於和他們同樣的情形之下，我早已下決定，離開我所站的地位了。」

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說：「倘若你的心不以工作有效果為目標；你也沒有渴望能看見聽者悔改，或受感化；你若沒有抱著盼望來講道或追求，你總不能看見工作的果效。人在工作上沒有看見效果，他仍還很知足的繼續作工，這就是假冒和自我表現最壞的一種記號了。」【註：十七世紀一位著名英國牧師 1615-1691】

現在我把我傳道的果效，和神的應許來比較。讀耶利米書第二十三章 29 節：「我的話豈不像火，又像能打碎磐石的大錘麼？」再讀以弗所書第六章 17 節：「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我越想這幾句話，就越感覺在我傳道的事上，神的話不像火、大錘和寶劍。也沒有燃燒、打碎、刺透的能力。希伯來書第四章 12 節說：「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靈與

魂，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但我還沒有看見過這種情形。

從前約翰·衛斯理見過，約翰·史密斯也看見過，布萊納證明神的話比兩刃的劍更快，但我卻是沒有。「我口所出的話，也必如此，決不徒然返回，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在我打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賽五十五 11)我知這奇妙的應許，還沒有應驗在我的講道中。我不能跟卜蘭威爾、芬尼同見證說：「祂的話決不徒然返回。」在我身上卻能證明有「徒然返回」的可能，我難道不應該省察我的講道嗎？

不但在講道的事上，就是禱告也有同樣的情形，也應當受多方反對和試煉。所以我不得不承認記載於耶利米書第三十三章 3 節，那個誠實的主張：「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我沒有這經驗。

「這又大又難的事」，在伊文羅伯斯和古約翰兩位幾乎每日能證明，但我辦不到。我的禱告沒有清楚得著答覆和應驗，所以約翰福音十四章 13-14 節：「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這應許在我所求的事上，好像不是事實。我個人看這應許不十分緊要，因為我曾禱告許多事，沒有蒙應許，有的沒有照應許成就。

因此我就承認，在我禱告的生命上有缺欠。讀芬尼傳，我見他的經驗中也有同樣的失敗，他說：「我受特別的打擊，因為在數禮拜中，我所禱告的，沒有蒙垂聽。實際說，從他們禱告的話語中，或從那些教會同工們的報告中，好像他們都沒有預先盼望他們的禱告得蒙垂聽。」

「他們都受了勸告，應當儆醒同心合意懇切為復興會祈求，他們也都承認，若使他們都肯實行他們的本分，祈求聖靈降臨，神的靈必定會澆灌下來，必有大復興，罪人必定悔改，但在他們的禱告會或別的聚會裏面，常常說這復興會沒有看見大進步。」

「他們已經懇切祈求，但沒有蒙垂聽，豈不是前後所說的話大相矛盾？這事就成了我的大障礙，我就不知道怎樣辦？在我思

想中來了一個問題，我該不該承認這班禱告的人，不是真實基督徒？或者我錯解聖經中論到神對各事的應許和教訓。或者我下一個斷語說，聖經是無稽之談；有一時候，這種難解的問題，幾乎使我不信基督教。聖經裏的教訓，在我眼前不能與事實相符合。」

「有一次，我在禱告會中，有人問我，要不要為我禱告。我說不必，因為我覺得神不能聽他們的禱告。我對他們說：『我本要請你們為我禱告，但我覺得你們的禱告，不能幫助我什麼，因為你們一直在求，卻始終沒有得著什麼。自從我來到這裏之後，你們就在為教會復興祈求了，然而至今還是一無所獲。』」

當約翰·衛斯理講道結束之後，他常懇求神說：「求你證實你的言語、加上印證、證明你的話」。神就成就這事，罪人立刻受感動為罪憂傷痛悔祈求，不久他們得著釋放，有充滿救恩的快樂。他把眼睛所看見的，耳朵所聽見的，記於雜誌上：

「我們知道有好些人反對當人領受神權能的時候會高聲痛哭。其中有一位醫生，很不相信人會受神的靈感動，以為這是一種欺騙或假裝。今天有他所未曾認識的一個人，高聲痛哭流淚。他親眼看見，耳朵聽見了，好像很難相信。他走近這人面前詳細觀察，見她滿面出汗，全身戰抖，卻還不明白其中的奧妙。明知這不是一種欺騙，也不是神經錯亂。在一分鐘之間她的靈魂和身體都得著醫治，他才明白這是神的大能。」

古時教會也有類似的經驗：

「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徒二 37）

「二人在那裏住了多日，倚靠主放膽講道，主藉他們的手，施行神蹟奇事，證明祂的恩道。」（徒十四 3）

他們禱告「神蹟奇事」，「能行出來」。（徒四 30）

保羅宣告說：「福音是神的大能。」（羅一 16）

以上所說的，在我的工作上沒有見過。

1859 年愛爾蘭大復興會，各方面都看見「神蹟和奇事」。古時

循道會中常能看見這些事。但我傳道或傳福音好像不是「神的大能」。神沒有「證實祂的話」，「封上祂的印」，或者「祂的話能作確據」。我應當有權柄盼望這些權能，因耶穌親自應許說：「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約十四 12)

有一天，我讀使徒行傳，要看古時教會神所重用的僕人，是否他們無論到什麼地方，都有功效。當我讀這書的時候，我就找到，他們為這目的而作工，為這盼望而作工，總沒有失望，沒有不結好果子。彼得在五旬節講道，三千人就悔改，有確實的功效。保羅也是這樣，無論到什麼地方，教會就建立起來。我們察看全書就知道，他們的工作不斷的有果子。

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徒二 41)

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徒十一 21)

眾人聽見神的道，都相信歸向主。(徒十一 21)

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徒十一 24)

並有許多虔敬的希利尼人，尊貴的婦女也不少。(徒十七 4)

還有別人一同信從。(徒十七 34)

保羅能夠向眾人宣告：「神用他傳教。」(徒二十一 19)

神很鄭重聲明，很清楚宣告祂的旨意，要凡屬祂的人多結果子。祂說：「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約十五 16)多少時候我只以佈道撒種為滿足，以為結果在乎神，我盡本分就夠了。當聽眾得幫助，或得救恩，他們必定要說出來。假使他們不說，我們的懷疑就很有理由，我們沒有結果子。喬治懷特腓(George Whitefield)講道之後，他常收到幾百封信，說他們怎樣得著幫助，得重生。

瓦特博士(Dr. Watts)說：「我每次赴公眾聚會，都抱爭戰精神，勸導人悔改得救恩。要瞎眼的看見，耳聾的聽見，癱腿的行走，愚拙的聰明；使死在罪惡過犯之中的復生，得著屬天的生命；使一般反對真神的人，能挽回過來，愛神和順從創造萬物的主。藉著耶穌基督為中保，他們的罪得赦免，得救恩，把基督的馨香和祂的福樂散佈於會眾，吸引人來得祂的恩典和榮耀。」

有一等人自己思想，他們有特別恩賜能教化信徒，所以他們用全部的時間來造就信徒的信心。這種思想也引我上了錯路，以前我也有同樣的思想，以為我有特別教化和引導少年信徒進入生命的恩賜，所以我奉獻我的時光，預備許多講題，後來神開我的眼睛，使我看見走了很遠的錯路。我就明白了沒有別的方法能使基督徒得深造的經驗，信徒得教化，或堅固他們的信心，除非先看見他們的靈魂得救；聖靈豐盛同在的聚會，神的靈大大的作工，使罪人悔改得救，比多年沒有聖靈的教化工作，更能幫助信徒。布萊納(David Barinerd 是美國初期對印第安人宣教之傳教士，有「土著使徒」之稱)有同樣的經驗，他的信說：

「自從 6 月，神第一次遇見他們之後，許多人在真理上受造就，得屬天的感化，遠勝過一年中殷勤採用適當法度來教導他們。」

卜蘭威爾(Wm. Bramwell)提起一件事，有幾位本埠傳道士說：「他們沒有才能喚醒、鼓動還未悔改及不容易受感動的罪人，但他們只能栽培信徒的信心。」卜蘭威爾先生能證明說這話的人，不過是為敗壞人的靈魂，和減少神大能的道歉話。雖有一等傳道人有特別才幹會安慰和教化信徒，但基督真實的工人，受主差遣到葡萄園裏去的，應當能作各種工作。他們雖然能掘土、耕種、澆灌等等，他還要誠實警告他們萬不可以沒有結果子的工作為知足；更應當喚醒罪人，使他們得救恩。

約翰·史密斯傳說：「要造就信徒達到最聖潔的信心，是史密斯先生傳道事業上最主要的目標，但他沒有以這種工作為滿足，除非他能看見罪人悔改，生命改變。他是最會教化信徒的，也是最熱烈宣揚真理，使罪人悔改的工人。」

在信徒中作工，不算是個完滿的工作。這教會無論多屬靈，倘若他們沒有看見靈魂得救的重要，其中總有些毛病。那麼，他們自稱為屬靈，不過是一種被惡者欺騙的假冒經驗。凡人聚會只為他們的快樂，那麼，離神旨意很遠。真實屬靈的聚會，必定有工作的結果，必定熱切愛慕人的靈魂。

我們進到名稱上屬靈的團體中間，我們常找到他們的屬靈都

在頭腦上，心還沒有改變；他們仍有還未承認的罪。「他們有敬虔的外貌，但不承認神的大能。」這等人何等可憐！讓我們來察驗我們的靈性，結什麼果子沒有？沒有別的東西能使神的心知足，除非在基督裏的復興，使未得救者大大醒悟，而至於得救。

屬天的地位(二)

~ 無限的祝福 ~

■ 宣 信

「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
(瑪三 10)

神的使者「瑪拉基」，在他的年代裏終結了舊約時代的教條，而又奇妙的預言了新約時代結束的日子，那就是以色列復興之時。那就萬物復興的時候，不久即將來臨。猶太教的精神在當時已在全然加增它的虛偽與對神的不敬虔；自私與腐敗貫穿而又支配了整個的群體。然而先知們發現一些事實：一些較好的事物不久勢必要取代現有的光景。否則，這個群體將會徹底結束於衰退與叛教之中。

因此，瑪拉基期待的是兩大希望：一項是耶穌同聖靈第一次來到地上；另一項則是祂以君王的榮耀第二次再來。今天，式微的基督教精神與瑪拉基所描述的那個時代有許多相同之處。我們發現在今天的社會與大眾的生活當中，有同樣圖利的自私與腐敗。在其中，永遠只有一小群人是敬畏神而思念祂名的人。神對這些人說：「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屬我，特特歸我。」(瑪三 17)

這裏的信息是談到瑪拉基時代，當時的那種自私與世俗的教會；同時，也有一個呼召，要我們將所有的完全降服神，而神對我們的應許也是完全而無限的。那就是神呼召祂的子民要完完全全而無限制的信靠祂；將自己的一切都歸祂所有。反過來說，我們也會得著神的應許，祂會以同樣的情意來滿足我們，以祂那豐盛的祝福來回報我們。

一、完全的交出

「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瑪三 10) 古代的什一奉獻制度，並非如我們最初所理解的，拿出一部份給神。而是要他們表示祂擁有他們的一切，初熟的果子獻給祂是承認所有的果子都屬於祂；將最好的獻給祂，以表示祂擁有一切他們所有的；同時也表示他們願意隨時遵照神的吩咐，將全部獻上。因此，將什一帶給神的這個概念，乃指獻給祂我們全部所有；連同我們本身以及財產都歸屬於祂。將初熟果子，最貴重的與最好的，象徵式的都獻給神，即表示祂擁有全部。我們無法真正徹底的享受任何東西，直到有一天，我們是以神的受託人之身份來使用。

有兩種方式來擁有任何東西，一種是絕對的擁有；另一種是以管家的身份服事祂及祂的榮耀，即作為神的管家來管理。就後者而言，我們會擁有任何東西，同時我們若徹底學到了這方面的功課，則神在任何事上都能信任我們。因此，祂必須先在期望我們歸還祂所賜的東西上，以獻祭的方式來教導我們，同時祂要帶領我們走到徹底及最後一步，那就是祂要知道我們心裏不為任何東西所霸佔，從而我們持有任何東西都是在祂的吩咐之下，也是為了祂的榮耀，並非為我們自己的滿足與願望。以後，祂才會對我們以最大的信任來託付我們，毫無顧慮我們會玷辱祂的名。神絕非真正以一種強硬而專橫的態度向我們索取東西，祂是要訓練我們，要我們向自私而死，而能以祂那大有恩賜的管家身份來代表祂。

祂是以一種無私的愛來要求我們成為祂自己所有。我認識一個膝下無子女的富有家庭，他們極想要一個孩子，以便來繼承他們的家產。於是他們就來找我幫忙，為他們物色一個合適的孩子。當我把那小孩子介紹給他們時，他們那種柔和親切，認養子女的慈愛都表達無遺。然而認養孩子的這位婦人的心裏頓時受到了考驗。「你真心甘情願放棄我們的財產麼？」噢！那顆心是如何受到重擊而抽緊，他們可以帶有幾分的愛來認養這個孩子。維持一段時間，然後把他們的財富分給這孩子。要說把這孩子當作親生的那般來付出，她的心裏是無法承受這種思想的；然而最高尚的愛

終於戰勝了。她深知這樣的心態對這小孩子最好，因而她將這件事情轉變成為愛的犧牲。如今，那孩子是一筆財富的繼承人。為什麼這一對仁慈的夫婦非得要完完全全的擁有這個孩子呢？只因為他們要把財產留給他，而且取得這筆遺贈，並無其他條件。那麼神要你完全屬於祂的理由，也是因為祂要你擁有一切。

愛必須在長、闊、高的每一邊都要相等；從而絕對的奉獻就會帶來神的豐盛。神是多麼喜愛祝福獻給祂的那些東西，祂確實回報了亞伯拉罕在摩利亞山上的奉贈。祂不僅以永不改變、永遠的約來永遠祝福亞伯拉罕，不僅讓以撒回到亞伯拉罕的懷抱，比以前更為歡悅，並且選擇了亞伯拉罕獻上活祭的摩利亞神聖之地為地上永久最神聖的地點。那裏也將是所羅門建殿的位置；救世主在地上所行職事的場地；也是將來千年國度中心之所在。在那裏，永遠的聖殿將樹立它榮耀的一面；在那裏，這個世界的王權，藉著永遠的榮耀掌握。

因此，你們要以一種敬愛的、信靠的，與全然交付的態度，將奉獻之物擺在主耶穌的腳前，然後那些東西對祂永遠成為祂喜悅的記念物；成為祂始終喜歡給予榮譽與祝福之地；成為祂以永遠的榮耀來表彰之物；以及成為祂最高的愛與特別的祝福之特殊器皿。祂希望我們的每一件東西，都是為祂而用。在我們未將東西全然奉獻給神以前，我們永遠無法得當的以及充份的使用這些東西。若我們將所奉獻的由祂那裏得回，只能在神的吩咐中得著信靠，以祂的意願來使用，始終真實的為祂的榮耀用，才能達到上述的目的。

神讓祂的子民，除什一奉獻以外，還留有部份金錢為自己使用，那是一件美事，更為美好的是他們能全部給出去。我說這句話的意義是他所奉獻一部份，即表示他們為自己保留的也等同奉獻了出去。這乃是神與祂的子民之間的一種美好的同伴關係；在這樣的關係當中，祂被公認為是這一家公司的大老闆，而祂的子民在公司裏不過是祂的代表而已。親愛的！讓我們全部都奉獻於祂，甚至包括我們保留的部份。讓我們高高興興的給，以表示祂擁有一切，包括我們所奉獻於祂的所有權。噢！那將是多麼榮耀

的來使用這些投資！

據說羅斯查爾德家族(德國銀行金融界巨擘)早期創業時的一員，曾向他的朋友商借少許的金錢以助他創業。錢數實在不多，他也沒有任何抵押可給，但是他確實借到了他所需之數，並以貸方對他的信心作為信靠他唯一的理由。許多許多年過去了，借方早已離開貸方所居住的城市，遷往德國偏遠之地。將近半個世紀以後，該家族與公司的名聲早已聞名世界，然而當年借錢給這個家族一員的恩人卻懵然不知；如今的銀行金融界鉅子，就是當年向他借錢的那個年輕人。如今貸方年已老邁，且又多病，家產也蕩然無存，而他的家庭卻還要靠他支撐。這時，他收到由法蘭克福市的羅斯查爾德家族寫來的一封信，信中略謂請他到該家族所擁有的銀行，將有重要事情面談。當他走進這家赫赫有名的銀行之私人辦公室，受到超乎他所期望而極為熱情的招呼。當這位舊相識的記憶逐漸恢復時，那位位高權重的銀行家走到他的辦公桌前，拿起一張巨額支票遞給他的老朋友，並說：「我請你來！是要付給你將近五十年前，你託咐我為你管理的一筆錢，投資股票所得的紅利。」這位老朋友甚為驚愕，並拒絕接受這筆鉅款，聲言他沒有這個權利，所以不能接受這筆饋贈。那位銀行家說：「這不是饋贈，這只是當年你借給我那筆錢的利潤而已。在這些年當中，我把你的錢投資，錢在我手上，由於一次又一次精明的運用，使它利上加利，以致達到了今天這個利潤累積的數目。所以我付給你的，只是你當年本金所賺取的。此外還有更多的累積本金，容我繼續投資以賺取紅利。你不知不覺，已成為本銀行的股東，所以這筆利潤是你該得的一份。」

噢！親愛的！會有這麼一天來到的：當我們交託神，由祂保管的東西，祂對我們的投資將會以一百萬倍來回報我們。我們會發現神對我們財富的投資是何等高明。我們犧牲了自己的快樂；我們奉獻了財物；我們棄絕了屬世的野心；是的，甚至我們連友誼也交付給祂，從祂手中的回報，均將增加一百萬倍。我們淌下的淚水將結晶成為鑽石；我們滴下的鮮血將成為紅寶石；我們枯萎的花朵將又開放而永不凋謝；我們杯中的涼水將成為屬靈的美

酒；並且祂會說：「你們作這些在我身上，現在我要回報；使你們播種的得著豐收；你們的悲傷有了成果；你們的奉獻有了回報；你們所忘記從前所做的，但我卻要給予永遠而特大的獎賞。」如此一來，我們不會對我們的悲傷、我們的淚水、我們的財物的放棄以及我們在過去的摩利亞山，感到痛惜遺憾。相反我們會歡喜快樂，因為我們被認定是值得以暫短的快慰時刻來換取那永遠而不朽的榮耀之豐盛。

二、無限的祝福

「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這節經文有三重意義：第一，敞開天上窗戶；第二，天上福氣盡傾；第三，我們心裏得著滿足。

(一)敞開天上窗戶：所有的攔阻都被除掉，神容許我們接近祂一切的豐盛，而沒有任何限制。我們的心全然向祂敞開，祂也對我們全然敞開。

(二)天上的福氣盡傾：「盡傾」就是「傾倒」的意思，照字面上講，就是「倒空」。這就是說：神沒有為祂自己有任何保留，祂給我們的不是「一些」祝福，而是「全部」祝福。也並非祂的「一些」豐盛，而是祂自己連同祂全部所有的繼承權都給了我們。因為祂已經把祂的獨生子都給了我們：「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羅八 32)因為耶穌來到哪裏，聖靈便來到哪裏，而父也來住在我們裏面；於是祂說：「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約十四 23)

(三)我們心裏得著滿足：「甚至無處可容。」神不僅給了我們祂所有的豐盛，也給了我們一切我們所能容納的。這可能指我們沒有多大空間可容；也可能指祂的供給過於豐富，因為神要我們裝得過滿而外溢。單單的滿溢就會給我們能力與喜樂。當一件器皿是滿的，你可能不會察覺，它可能看起來僅是半滿；然而當它流出來，你就知道它已滿溢超過邊緣。就好像流動的河水，當滿溢、湧入別人的心田，才顯出其果效。神不僅要充滿我們，而且

要我們滿到溢出，以致必須在他人心中尋找空間，以便分享我們的福分。

我們自己最深的需求，不如我們在過去就早已發覺的，也是此時此刻所意識到的，就是要成為更多支取神恩典的途徑。我們不是都知道自己的許多短處、失敗、缺點與需求麼？在過去幾年當中，不是已顯示在我們許多方面：就如我們的盔甲薄弱；我們的信心與愛心兩缺；我們的柔和與忍耐短暫；我們的平靜與歡愉時斷時續；我們的得勝也不穩定；我們的品格不是也需要堅固而定型麼？讓我們感謝神，祂使我們發現這些缺欠。深知這些弱點，遠比隱藏而不去改正為好。讓我們不要因為發現自己的缺點而氣餒，反倒要為這一發現以及每一件事來支取祂恩典的豐盛，而就在此刻來邁出腳步，復興自己；將所有的需求都帶到主的面前，就如同空的器皿，前來將祂充充足足的恩典裝滿。先知以利沙對以色列王說，要他打開窗戶，朝向太陽升起的方向拉弓射箭，並大聲說：「這是耶和華的得勝箭。」（王下十三 17）接著他命以色列王以箭擊地。當以色列王拿起箭筒，抽出箭擊地，一次、兩次、三次，然後以信心與高昂自得的表情，來查看先知以利沙是否認可。然而以利沙發怒，以色列王並未擊地五次或者六次，直到把箭筒裏的箭都用盡。「應當擊打五六次，就能攻打亞蘭人，直到滅盡，現在只能打敗亞蘭人三次。」（王下十三 19）因此，神在注視我們，要看看我們多大膽量來抓住祂那偉大而珍貴的應許。噢！要有支取祂豐盛而滿足於祂那不折不扣所應許的信心！

祂的祝福只能局限我們的容量。亞伯拉罕為所多瑪的禱告停止，神便應允，是亞伯拉罕的禱告中止在那裏，而不是神。若我們的器皿已經滿溢，不能再容納，我們可以效法那從前為錢所困的婦人向以利沙求救的情況。我們可以向鄰舍借空器皿，可以在周遭找到足夠心裏飢渴的人，來為他們注入我們滿溢的祝福。我們可以走出去，在我們的鄰舍當中，幫助那些病患苦難以及受到誘惑而犯罪的人。還有十多億人口【註一】仍在黑暗的日子中煎熬，所以求祝福範圍應擴大，不要受我們容量的限制。我們由神那裏接受了使命並要實施，直到每一個空虛的心靈得著充實；每

一個愚昧無知的人都能瞭解蒙福的信息；在陽光之下，每一寸土地都能被福音之光籠罩。當我們的心裏，為了這些榮耀而屬天的目的，來擴大要求祝福。的確，祂的祝福是不會停止的傾倒下來。

對於神為了其他人所給予我們的祝福是無止境的。尤其是為了一個失落的世界，基督已用了祂的寶血救贖了他們；祂也託付了我們去為祂傳講福音。一位偉大的作家過去常說：「在高處，永遠有空間。」在偏遠地區，對基督徒的熱心、愛心、信心及禱告，總是有空間，這永遠都是實情。噢！為了廣大失落的世界，為了我們眾多的同伴，我們定要幫助他們領受主耶穌旨意的豐盛！

三、懇請

「以此試試我」，神在等候向我們顯示祂能為我們做多少；同時，祂將我們放在每一種情況裏，就是要給我們機會來查驗祂的豐盛充足。祂容許困難臨到我們，不是要使我們氣餒，而是向我們提出要求，要我們得著更大的信心，更神聖的熱望，與更巨大的勝利。有聲音對我們說：「現在就試試我。」若我們能信靠祂而前進，紅海就會分開；高山也會成為梯子可通天；暴風也會推動我們的船隻前行；重擔也會如驅動時鐘的動力，從而使它正常運作；火焰不過是燒斷我們的鎖鏈，像被巴比倫擄去的人，終於得著自由；重大的困難提高救助的偉大。

許多年前，我看見古代聖徒揀選使徒彼得作他們的守護人，這是因為他們對真理認識不清楚所導致的。【註二】那時我曾說：「我也要選擇一位守護者。」然而沒有比神獨生子更為適合的了。感謝祂寶貴的名，我所領會到的是身體與心靈的力量，為耶穌基督服事上所得的祝福，都是由於祂的眷顧與友誼而來；所以我多多少少可以說：

耶穌！耶穌！我是何等確認你的信實，
我是曾一次又一次試過你的，
耶穌！耶穌！寶貴的耶穌！
噢！為求恩典，還要再試！

親愛的！讓我們在祂那豐豐富富的恩典、信實及權能中來試祂。讓我們完完全全的將我們的所有獻給祂，祂也會將祂自己完完全全的賜給我們。在祂的無限豐富當中，我們可以向全世界證明我們偉大的神是怎麼樣的神，及祂到底能為我們作什麼。

【註一】：十多億人是指十九世紀末，宣信所處的時代。

【註二】：羅馬天主教教皇制度並不合乎聖經，天主教也有許多不合乎聖經之處，如同以過去的聖徒為守護者，是很大的錯誤。我們要加以分辨。但天主教內，也有少數敬虔的聖徒，我們能效法他們個人的合乎聖經的敬虔部份。